

中文



CDI-C063

Canon

数码相机

PowerShot S80



高级

相机使用者指南

- 本指南详细说明相机的功能和使用步骤。
- 使用本数码相机之前，请先仔细阅读本说明书，并妥善保存说明书作日后参考。
- 本指南详细介绍了相机的各种性能和操作步骤。



Canon 数码相机 PowerShot S80 相机使用者高级指南

Canon

关于本指南

推荐使用佳能原装附件。

本产品应与佳能原厂附件配合使用，才可获得最佳效果。佳能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对使用非佳能原厂附件发生故障（如电池漏液和/或爆炸）导致的本产品任何损坏和/或任何事故（如失火等）概不负责。请注意由于使用非佳能原厂附件导致本产品的任何损坏均不在本产品保修范围之内，但用户可以付费维修。

相机机身温度

如果您长时间使用本机，机身温度可能升高。长时间操作相机时，请留意这种情况。

关于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

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是以非常精密的制造技术所生产的。显示屏上99.99%以上的像素符合规格。少于0.01%的像素可能偶然出现问题，或成为红点或黑点。但这不会影响到记录的图像，也不是故障。

视频输出制式

同时使用相机及电视机之前，请先把相机的视频信号制式设置为所在地区的使用格式（第112页）。

本文使用的约定

标题下方的图标表示支持该操作的模式。在下面的示例中，模式转盘可用于以下拍摄模式。

• **AUTO**（自动） • **M**（手动） • （我的色彩） • （短片）

模式转盘

AUTO M  



：本标记代表可能会影响相机操作的项目。



：本标记代表基本操作步骤的补充资料。

本相机上可以使用SD^{*}记忆卡和多媒体卡。在本指南中，这些卡被统称为记忆卡。

* SD是Secure Digital（安全数码）的缩写，是一种版权保护系统。

目录

附有☆的项目为相机功能或步骤的列表或图表。

请阅读本节

第 1 章 相机预备

部件指南	10
基本操作	12
操作面板	12
使用多重控制转盘	14
使用取景器	14
使用液晶显示屏	15
液晶显示屏亮度	16
拍摄信息（拍摄模式）	17
播放信息 - 模式	18
播放信息 - 详细（播放模式）	19
直方图（柱状图）功能	20
更改图像确认持续时间	21
节电功能	21
格式化记忆卡	23
设置世界时钟	24
菜单列表	26
FUNC.（功能）菜单	26
拍摄菜单	27
播放菜单	28
设置菜单	29
我的相机菜单	31
将各设置项重置为默认值	32





第 2 章 拍摄

更改分辨率 / 压缩率设置	33
设置防红眼功能	34
设置慢速同步	35
📷 使用自拍	36
使用数码变焦	39
📷 连拍方式	40

第 3 章 使用模式转盘

📷 拍摄短片	41
📷 拍摄全景图像（辅助拼接）	45
使用模式转盘（创意区域）	48
P 程序自动曝光	50
Tv 设置快门速度	50
Av 设置光圈	51
M 手动设置快门速度和光圈	52
📷 使用我的色彩模式进行拍摄	53

第 4 章 高级拍摄功能

 将设置注册到快捷按钮	59
 选择自动对焦框	60
拍摄难以自动对焦的主体	62
锁定曝光设置（自动曝光锁）	65
锁定闪光曝光设置（闪光曝光锁）	67
切换测光方式	68
 调整曝光	69
调整色调（白平衡）	70
更改色彩效果	72
ISO 更改 ISO 感光度	74
自动包围曝光（AEB 模式）	75
对焦点包围曝光（对焦点包围曝光模式）	76
 切换内置闪光灯控制设置	77
切换闪光灯发出闪光的时间	79
使用设置间隔拍摄图像（间隔拍摄）	80
C 保存自定义设置	82
设置横竖画面转换功能	83
重置文件编号	84
创建保存位置（文件夹）	86

第 5 章 播放 / 删除

 放大图像	88
 以每组九张的形式查看图像（索引播放）	88
一次性跳跃显示九张图像	89
 跳选图像	90
三张图像滚动显示	91
旋转显示的图像	92
应用效果和播放	93
查看 / 编辑短片	94
 为图像加上声音记录	97
自动播放（幻灯片播放）	99
保护图像	104
删除所有图像	105

第 6 章 打印设置 / 传输设置

关于打印	106
设置 DPOF 打印设置	106
图像传输设置（DPOF 传输命令）	110

第 7 章 在电视机上查看图像

在电视机上查看图像	112
-----------	-----

第 8 章 自定义相机（我的相机设置）

自定义相机（我的相机设置）	113
---------------	-----

第 9 章 故障排除

故障排除	117
------	-----

第 10 章 提示列表

提示列表	122
------	-----

第 11 章 附录

使用电池	125
使用记忆卡	127
使用交流电转接器套件（选购件）	128
使用汽车电池充电器（选购件）	129
使用转接镜头（选购件）	131
使用外置闪光灯（选购件）	134
相机护理和保养	135
规格	136
关于拍摄的提示及信息	144
索引	146
☆ 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	160



请阅读本节

试拍

我们建议您在拍摄重要的图像之前，先试拍几个其他的图像，确保本相机操作正常且您能正确无误地操作本相机。

请注意，对于因相机或附件，包括记忆卡，发生故障而导致不能记录图像或不能记录为本机可读取的图像格式而引起的任何损失，佳能公司、其附属机构及本数码相机的经销商概不负责。

侵犯版权警告

请注意佳能数码相机仅供个人使用，其使用方式不得触犯或侵害国际与国内版权法规。请注意在某些情况下运用相机或其他器材记录或拷贝表演、展览、或商业活动的图像，可能侵犯别人的版权或其他法律权益，即使拍摄的图像仅供个人使用。

保修范围

本机保修服务的范围仅限于原出售国家。如果您在外国使用本机时发生问题，请把它带回原出售国家，再向佳能客户支持中心求助。

有关如何联系佳能客户支持中心的方法，请参考相机随附的佳能保修卡。

安全注意事项

- 使用本相机之前，请确定您已阅读并了解下列安全注意事项。请确定您操作相机的方法是正确的。
- 以下数页内的安全注意事项旨在指导您如何安全正确地操作本相机及其附件，以避免造成自己、他人或器材的伤害或损失。
- 以下数页内的“器材”字眼主要指相机、电池及电池充电器，另购的小型电源适配器、车载电池充电器和高能量闪光灯。

关于记忆卡

请把记忆卡存放在儿童与婴儿拿不到的地方。记忆卡可能会被孩子意外吞下。如果发生此种情况，请立即找医生诊治。





警告

-
- **请勿把相机直接对准太阳或其他强烈光源**，否则您的视力可能受损。
 - **使用闪光灯时，请与人或动物的眼睛保持距离**。距离太近时，闪光灯所发出的强光可能对视力造成伤害。请特别注意：使用闪光灯时，要与婴儿保持一米（39 英寸）以上的距离。
 - **请把器材存放在儿童与婴儿拿不到的地方**。如果意外损坏了相机或电池，可对儿童造成严重的伤害。除此之外，背带如果缠绕在儿童的脖子上可能导致窒息。
 - **请勿试图拆开或改装本指南中没有说明的任何器材部分**。拆开或改装本相机可能导致高压电击。内部检查、改装或保修应由本公司相机经销商或佳能客户支持中心所指定的合格服务人员负责。
 - **如果本机的闪光灯受损，请勿碰触该部分，以免触及高电压**。同样道理，如果本器材因受损而导致零件外露，也请勿触碰外露的零件。否则可能会触及高电压。请立刻与本公司相机经销商或最近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 **如果相机冒烟或发出异味，请立刻停止操作器材**。否则可能导致起火或触电。请立刻关闭相机电源，并取出相机电池或拔除在电源插座上的电源线。确定相机停止冒烟及发出异味。请与本公司的相机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 **如果您不慎把本相机跌落地面或损坏了其外壳，请立刻停止操作器材。请立刻关闭相机电源，并取出相机电池或拔除在电源插座上的电源线**。继续使用器材可能导致起火或触电。请与本公司的相机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 **请勿让器材接触到水或其他液体，或把器材浸入水或其他液体之中。请勿让液体进入本机内部**。本机并无防水功能。如果外壳沾到液体或盐分，请用吸水性强的软布擦干。如果水或其他异物进入相机内部，请立刻关闭相机电源，取出电池或拔除在电源插座上的电源线。继续使用器材可能导致起火或触电。请与本公司的相机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 **请勿使用含酒精、汽油、稀释剂的物质或其他易燃品清洁或维护器材**。使用这些物质可能会导致起火。
 - **请定期拔除电源线，并清除插头、电源插座及四周的灰尘**。长时间在潮湿多尘的环境下，插头四周的灰尘可能会积聚湿气，导致短路及起火。
 - **请勿剪断、损坏、更改电源转接器的电源线或把重物置于其上**。上述的行为可能导致短路，进而导致起火或触电。
-

- **请勿使用湿手触碰电源线。** 否则可能导致触电。拔除连接线时，应握紧插头坚硬的部分。握紧连接线松弛的部分拔除连接线，可能损害或导致电线及绝缘部分外露，增加起火或触电的机会。
- **仅可使用所推荐的电源附件。** 使用非本器材所推荐的电源可能导致过热、器材变形、起火、触电或其他危险。
- **请勿把电池置于热源附近，或直接受到火焰或高温影响的地方。** 请勿把电池浸入水中。这样可能使电池受损，导致腐蚀性液体流出、起火、触电、爆炸或严重伤害。
- **请勿试图把电池拆开、改装或加热。** 这样可能造成爆炸，导致严重伤害。如果身体的任何部分，包括眼睛与嘴部或衣物接触到电池内部的化学物质，应该立刻以大量清水冲洗。
- **请避免电池跌落地面，或剧烈撞击电池，否则其外壳可能受损。** 这样可能导致电池漏液或受伤。
- **请勿用金属物体（例如钥匙环）使电池端子短路。** 这样可能导致电池过热、烧伤或造成其他伤害。
- **丢弃电池之前，请用胶带或其他绝缘体包盖电池端子，以免端子直接接触其他物体。** 电池端子如果接触到垃圾桶中的其他材料的金属部分可能导致起火或爆炸。
- **仅可使用所推荐的电池和附件。** 使用非本器材明确推荐的电池可能导致爆炸或漏液、起火及伤害。
- **使用指定的电池充电器为电池 NB-2LH 充电。** 使用其他充电器可能会导致过热、器材变形、火灾或触电。
- **充电后或不使用本相机时，请拔除相机和电源插座上的电池充电器或小型电源适配器，以免起火或造成其他灾害。** 长时间连续使用可能导致元件过热和变形，进而导致失火。
- **电池充电器的相机端子和另购的小型电源适配器是专为您的相机而设计的。** 请勿搭配其他产品或电池使用。否则可能会造成起火或其他灾害。
- **请保持电池充电器的相机端子清洁，切勿在其上放置任何金属物件。** 否则可能会造成火灾或其他灾害。
- **旋入另购的广角镜、长焦镜和镜头转接适配器时，请谨慎操作。** 如果这些镜头松脱，可能从镜头转接适配器跌落，玻璃碎片可能造成损伤。

磁场注意事项

对磁场敏感的物体（例如信用卡）应远离相机蜂鸣器（第 12 页）。此类物品可能会丢失数据或停止工作。





注意

- **请避免在强烈阳光直射或高温的地方使用、放置或存放本器材，例如汽车的仪表板上或行李厢里。**直射的强烈阳光或高温可能造成电池漏液、过热或爆炸，进而导致起火、烧伤或其他伤害。高温可能导致外壳变形。使用小型电源适配器为电池充电时，请确定通风良好。
- **请勿把器材存放在潮湿或多尘的地方。**存放在这些地方可能导致起火、触电或其他伤害。
- **使用背带挂握本相机时，请避免撞击或震荡相机，以免导致身体受伤或器材受损。**
- **拍摄时请注意，不要让手指或衣服遮挡闪光灯。**闪光灯可能会受损及冒烟或发出噪音。除此之外，请勿在连续快拍数张照片后触碰闪光灯的表面，否则可能被烫伤。
- **请勿使用灯面沾上污渍、尘垢或其他物体的闪光灯。**积聚的热力可能会损坏闪光灯。
- **请确定把充电器和小型电源适配器插入指定电流的电源插座，而没有超出指定范围。**电池充电器的插头因地区而有所不同。
- **如果插头或连接线损坏，或插头没有完全插入电源插座，请勿使用电池充电器或小型电源适配器。**
- **请避免充电器的端子或插头接触到金属物件（如针或钥匙）或污渍。**
- **如果您长时间使用本机，机身温度可能升高。**长时间操作本机时请小心，您的双手可能感到灼热。

避免故障

■避免强磁场

请勿把相机放在接近电动马达或其他会产生强烈电磁场的设备。暴露在强磁场下可能导致相机故障或损坏其图像和音频数据。

■避免结露引致的问题

把器材迅速在高温和低温环境之间移动时，可能导致其内部或表面结露（水滴）。

您可把器材放在密封的塑胶袋里，使用之前先让它逐渐地调整到环境的温度，就可以避免这个问题。

■如果相机内部发生结露

如果检测到结露，请立即停止使用相机。继续使用可能损坏器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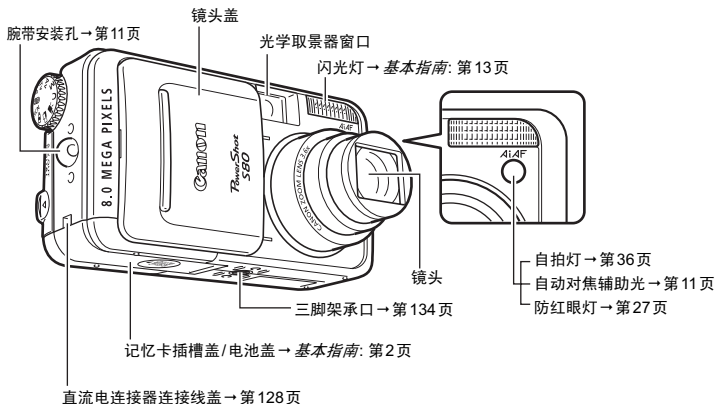
请取出相机内的记忆卡及电池，或小型电源适配器，等到湿气完全消散后再使用相机。

■长期存放

如果您打算长期不使用相机，请取出相机内的电池或充电器，并把器材存放在安全的地方。

如果将主电池取下，则在约三周后日期/时间设置可能丢失。

部件指南



您可以使用下列连接线把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或打印机。

计算机（基本指南: 第17页）

接口连接线 IFC-400PCU（随相机附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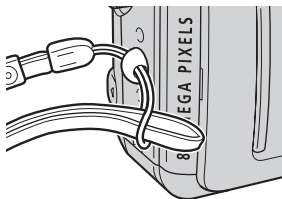
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选购件）

- 小型照片打印机（SELPHY CP系列）：
接口连接线 IFC-400PCU（随相机附送）。
- 喷墨打印机（PIXMA系列/SELPHY DS系列）
 - 兼容 *PictBridge* 的打印机：
接口连接线 IFC-400PCU（随相机附送）
 - 兼容 *Bubble Jet Direct* 的打印机：
请参考您的喷墨打印机使用者指南。
- 兼容 *PictBridge* 的非佳能打印机：
接口连接线 IFC-400PCU（随相机附送）

有关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的信息，请参考随相机附送的附件系统图或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安装腕带

如图所示安装腕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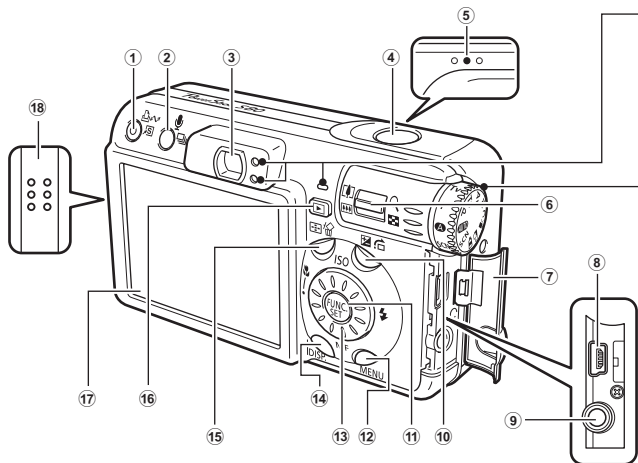
使用腕带携带相机时，请勿晃动相机，避免让相机曳碰或缠绕其他物件。

自动对焦辅助光

- 半按快门按钮时，有时会发出自动对焦辅助光，以帮助某些条件（如黑暗条件）下的对焦。
- 可以关闭自动对焦辅助光（第27页）。
例如，在黑暗中拍摄动物时，关闭自动对焦辅助光可以避免惊吓动物。但是，请注意以下情形。
 - 在黑暗的地方拍摄时，关闭自动对焦辅助光可能会增加相机对焦的难度。
 - 即使关闭自动对焦辅助光，如果[防红眼功能]设置为[开]，防红眼灯也会亮起。

基本操作

操作面板



- ① (打印/共享) (快捷) 按钮
→ 请参考 **基本指南**: 第 17 页, 第 59 页
- ② (连拍) / (自拍) / (麦克风) 键
→ 第 40, 36, 97 页
- ③ 取景器 → 第 14 页
- ④ 快门按钮 → 请参考 **基本指南**: 第 8 页
- ⑤ 麦克风 → 第 97 页
- ⑥ 变焦杆拍摄: (长焦) / (广角) 键
→ 请参考 **基本指南**: 第 12 页, 第 39 页
播放: (缩小) / (放大) 键 → 第 88 页
- ⑦ 端子盖
- ⑧ DIGITAL (数码) 端子
→ 请参考 **基本指南**: 第 17 页
- ⑨ A/V OUT (音频/视频输出) 端子 → 第 112 页
- ⑩ (曝光补偿) / (跳换) 键 → 第 69, 90 页
- ⑪ FUNC./SET (功能/设置) 键
→ 请参考 **基本指南**: 第 16 页, 第 26 页
- ⑫ MENU (菜单) 键 → 请参考 **基本指南**: 第 16 页, 第 26 页
- ⑬ 多重控制转盘
↑ (上) / ISO 键 → 第 74 页
← (左) / (微距) 键
→ 请参考 **基本指南**: 第 14 页
↓ (下) / 手动对焦键 → 第 64 页
→ (右) / (闪光灯) 键
→ 请参考 **基本指南**: 第 13 页
- ⑭ DISP. (显示) 键
→ 第 15 页
- ⑮ (自动对焦框选择器) / (单张图像删除) 键 → 第 60 页, 请参考 **基本指南**: 第 15 页
- ⑯ (播放) 键
→ 请参考 **基本指南**: 第 15 页, 第 93, 99 页
- ⑰ 液晶显示屏 → 第 15 页
- ⑱ 蜂鸣器



请勿用力擦拭或按压液晶显示屏。否则可能会导致液晶显示屏的损坏或其他问题。

进行以下操作时，此指示灯亮起或闪烁。

● 电源/模式指示灯

橙色：拍摄模式

绿色：播放模式/打印机连接

黄色：计算机连接

● 上方指示灯

绿色：准备就绪可以拍摄

闪烁绿光：记录到记忆卡/读取记忆卡/删除记忆卡的数据/传输数据（连接计算机时）

橙色：准备就绪可以拍摄（闪光灯开）

闪烁橙光：准备就绪可以拍摄（相机震动警告）

● 下方指示灯

黄色：微距模式/手动对焦模式

闪烁黄光：对焦困难（尽管可以按快门按钮，但仍需手动调焦，第64页）

模式转盘

使用模式转盘切换拍摄模式。

● **AUTO**：自动


→ 请参考 *基本指南*：第8页
相机自动选择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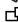
● 图像区域


相机根据图像结构类型自动选择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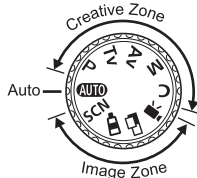
SCN：特殊场景

→ 请参考 *基本指南*：第11页

：我的色彩 → 第53页

：辅助拼接 → 第45页

：短片 → 第41页



● 创意区域 → 第48页

使用者自行选择曝光、光圈或其他设置来取得特殊效果。


P：程序自动曝光

Tv：快门速度优先自动曝光

Av：光圈优先自动曝光

M：手动曝光

C：自定义

仅需按  (打印/共享) 键即可进行以下操作。

● 打印：请参考 *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随相机附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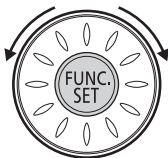
● 下载图像：请参考 *基本指南* 和 *软件入门指南*（随相机附送）
连接打印机或计算机时，该指示灯闪烁或亮起。

● 蓝色：准备就绪，可以打印/传输图像

● 闪烁蓝光：正在打印/正在传输

使用多重控制转盘

顺时针转动多重控制转盘相当于按 \blacktriangleright 键，而逆时针转动多重控制转盘相当于按 \blacktriangleleft 键（在某些功能中，相当于按 \blacktriangleup 或 \blacktriangledown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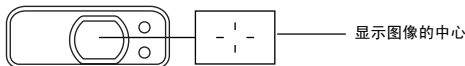
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时，可以执行以下操作。

- 选择特殊场景模式（基本指南：第 11 页）
- 删除图像（基本指南：第 15 页）
- 选择 FUNC.（功能）菜单项（基本指南：第 16 页）
- 选择菜单项（基本指南：第 16 页）
- 选择短片模式（第 41 页）
- 拍摄短片时进行曝光转换（第 43 页）
- 选择 Tv 模式下的快门速度（第 48, 52 页）
- 选择 Av 模式下的光圈值（第 48, 51 页）
- 选择 M 模式下的快门速度和光圈值（第 48, 50 页）
- 在手动对焦模式下调整焦距（第 64 页）
- 程序转换（第 66 页）
- 调整曝光（第 69 页）
- 在播放模式下选择图像（第 88, 89, 90, 91 页）
- 查看 / 编辑短片时操作（第 94, 95, 96 页）
- 操作声音记录（第 97 页）
- 操作 DPOF（第 106, 108, 110 页）
- 注册我的相机内容（第 113, 114 页）

使用取景器

在拍摄过程时，将液晶显示屏设为关（第 15 页）并使用光学取景器可以节约电能。

- 取景器有实际拍摄图像的 80% 视野。





取景器中的图像与记录的图像

请注意：实际图像可能与在光学取景器中看到的图像有所不同，这是因取景器和镜头之间的物理间隔所致。这被称为视差现象，拍摄主体距离镜头越近此现象越为明显。某些情况下，近距离拍摄的图像的某些部分能在取景器中显示，却不能在拍摄的图像中显示。请使用液晶显示屏来拍摄近距离图像。

使用所选的偏离中央自动对焦框进行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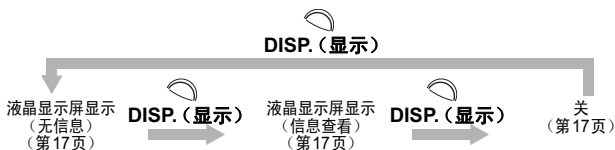
选择偏离中央自动对焦框时，应始终使用液晶显示屏来进行构图。将自动对焦框设置到拍摄图像所需的位置时，请使用液晶显示屏（参考选择自动对焦框→第60页）

使用液晶显示屏

按 **DISP. (显示)** 键可以切换显示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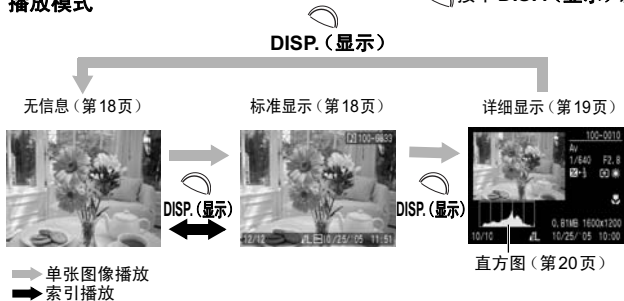
拍摄模式

按下 **DISP. (显示)** 键。



播放模式

按下 **DISP. (显示)** 键。



液晶显示屏亮度

更改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液晶显示屏的亮度可以使用以下两种方法来进行更改。

- 使用设置菜单更改设置（第29页）
- 使用DISP.（显示）键（快速调亮液晶显示屏功能）更改设置
按住DISP.（显示）键至少1秒钟，将亮度切换为最高设置*。
 - 再次按住此键至少1秒钟，可以恢复为原始设置。
 - 如果您使用此方法将亮度设为最高设置，关闭相机电源后，亮度设置将恢复为在设置菜单中设置的值。
 - * 如果在[设置]菜单中已将亮度设置为最大值，则无法修改亮度。

夜间显示


在黑暗环境下拍摄时，相机自动加亮液晶显示屏以适应拍摄主体的亮度*，从而更容易将拍摄主体锁定在画面中。


* 将出现杂色，拍摄主体在液晶显示屏的移动也将显得不正常。显示屏中显示的图像的亮度与所拍摄的实际图像的亮度将会不同（此功能不可禁用）。

拍摄信息 (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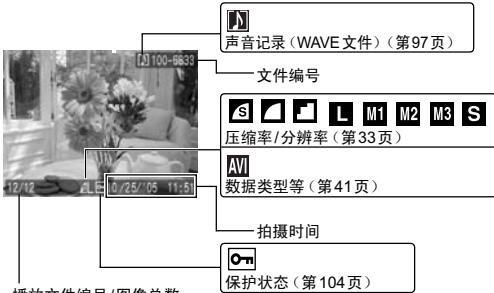


- *1 在无信息显示模式下显示。
- *2 电动变焦显示结合光学变焦及数码变焦的效果。光学变焦以白色显示，最大可达“3.6x”，这是光学长焦的极限。禁用“数码变焦”时，不显示光学变焦。启用数码变焦时，光学变焦的值以蓝色显示。
- *3 以当前分辨率拍摄静止图像或剩余短片时间内没有可用记录空间时，将会显示“0”。两个记录容量都已满时，将出现“记忆卡已满”提示。
- *4 通常不会显示。轻按（半按）快门按钮时如果相机发生震动，才会显示该警告。
- *5 仅在拍摄短片时出现。



- ◆ 即使在无信息显示模式下，当进行更改拍摄设置等操作时，拍摄信息也会显示约六秒钟（视当前的相机设置而定，拍摄信息可能不会出现）。
- ◆ 当照明不足时，（相机震动警告）图标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为红色，在相机准备好拍摄的同时，下方指示灯闪烁橙色。请使用下列方式之一拍摄。
 - 设置闪光，启用自动或正常闪光
 - 把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
 - 提高ISO感光度

播放信息 - 模式



播放文件编号/图像总数

播放信息-详细 (播放模式)

直方图 (第 20 页)

文件编号

文件大小

拍摄分辨率 (静止图像)

拍摄时间 (短片)

ISO 50 ISO 100 ISO 200 ISO 400 ISO 感光度 (第 74 页)	白平衡 (WB) (第 71 页)
微距 (基本指南: 第 14 页)	-2 ~ +2 闪光灯控制 (第 77 页)
AUTO 拍摄模式 (基本指南: 第 10 页, 第 48 页)	闪光灯输出 (第 77 页)
P Tv Av M 快门速度 (第 50 页)	测光方式 (第 68 页)
光圈值 (第 51 页)	色彩效果 (第 72 页)
17024 1640 320 1160 分辨率 (短片) (第 33 页)	我的色彩 (第 53 页)
1/30 1/15 帧频 (第 33 页)	手动对焦 (第 64 页)
-2 ~ +2 曝光补偿 (第 69 页)	

还可通过有些图像显示以下信息。

	附加了不是 WAVE 格式的声音文件, 或无法识别文件格式。
	格式与相机文件系统标准设计规则不一致的 JPEG 图像 (第 137 页)
	RAW 图像
	无法识别的数据类型



◆ 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记录图像时, 可对照亮度数据分布图 (请参考直方图功能 (第 20 页)) 检查曝光。如果曝光需要调整, 请设置曝光补偿 (第 69 页) 和重新拍摄。如果没有显示直方图和其他信息, 则请按 **DISP.** (显示) 键。

◆ 请注意: 以其他相机播放本相机拍摄之图像, 或以本相机播放其他相机拍摄之图像, 可能不能正确显示图像信息。



过度曝光警告

在下列情况下, 图像过度曝光的部分会闪动。

- ◆ 在液晶显示屏 (信息查看) 上查看刚拍摄的图像
- ◆ 在播放模式的详细显示模式下

直方图（柱状图）功能

直方图（柱状图）是一个让您判断拍摄时图像亮度的图表。在 **P**、**Tv**、**Av** 和 **M** 模式下，图表内的条形愈偏向左侧，图像会愈暗。条形愈偏向右侧，图像则愈光亮。

如果图像太暗，请把曝光补偿调整至正数（第69页），设置慢速快门，或设置低光圈值。与此类似，如果图像太亮，请把曝光补偿调整至负数，设置快速快门，或设置大光圈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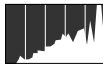
在播放模式下，可判断拍摄图像的亮度。



黑暗的图像



平衡的图像



光亮的图像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柱状图]，然后使用 ← 或 → 键来选择[开]。

-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基本指南：第16页）
开：显示直方图。
关：不显示直方图。
- 首先将液晶显示屏设置为显示信息查看。
（第17页）



2 按下MENU（菜单）键。

更改图像确认持续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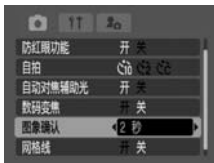
1 从[(拍摄)]菜单中选择[图像确认]，然后使用←或→键选择持续时间设置。

-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 (基本指南: 第 16 页)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关: 不显示图像。

2至10秒: 即使释放快门按钮，图像将会显示所选择的时间。

保持: 在再次半按快门按钮之前，将一直显示图像。



2 按下MENU (菜单) 键。

可以在显示菜单的同时拍摄下一个图像。

节电功能

本相机具备节电功能。视节电设置而定，相机可能会自动关闭电源，或液晶显示屏会自动熄灭。

自动关机

- [开]:
- **拍摄模式:** 在最后一次操作相机后约3分钟，电源会自动关闭。即使[自动关机]设置为[关]，液晶显示屏也会在其最后一次操作1分钟*后自动关闭。在这种情况下，按住某个键或纵向转动相机，液晶显示屏会相应作出反应。
*您可以更改此时间。
 - **播放模式:** 在最后一次操作相机后约5分钟，电源会自动关闭。
 - **打印机连接模式:** 在最后一次操作相机后约5分钟，电源会自动关闭。

[关]: 节电功能不会生效。


显示关闭 (仅适用于拍摄模式)

如果没有操作相机，在经过指定时间后，液晶显示屏会自动关闭。您可以选择下列时间设置：10秒/20秒/30秒/1分钟*/2分钟/3分钟。

* 默认值

当自动关机功能生效时

再次开启相机电源。

播放模式/打印机连接模式：再次按下  键可以开启相机电源。

当显示关闭功能生效时

按任意键后，液晶显示屏显示将重新开启。



- ◆ 请注意：即使关闭节电功能，相机也会继续消耗极小电量。
- ◆ 当相机连接计算机或播放幻灯片时，节电功能不会生效（*基本指南*：第18页，第99页）。

1 在 (设置) 菜单中选择 [节电]，然后按下 FUNC./SET (功能/设置) 键。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 (基本指南：第16页)



2 使用 或 键选择 [自动关机]，然后使用 或 键选择 [开] 或 [关]。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3 使用 或 键选择 [显示关闭]，并使用 或 键来选择所需时间。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4 按下 MENU (菜单) 键。

格式化记忆卡

请把新的记忆卡或要删除所有图像及其他数据的记忆卡格式化。



请注意：把记忆卡格式化（初始化）会删除卡上的所有数据，包括被保护的图像及其他文件类型。

1 使用↑或↓键在[]（设置）菜单中选择[格式]，然后按下FUNC./SET（功能/设置）键。

请参考选择菜单与设置（基本指南：第16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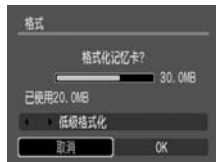
2 使用←或→键选择[OK（确定）]，然后按下FUNC./SET（功能/设置）键。

上方指示灯闪烁绿光，并开始进行格式化。
请等候直到指示灯熄灭。

- 正常格式化开始。
- 要执行低级格式化，请使用↑或↓键选择[低级格式化]，使用←或→键添加复选标记。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 要取消格式化，请选择[取消]，然后按FUNC./SET（功能/设置）键。
- 选择[低级格式化]时，按FUNC./SET（功能/设置）键可停止格式化。格式化停止后，仍可正常使用记忆卡，但所有的数据都将被删除。
- 记忆卡在格式化后所显示的容量，会比记忆卡的额定容量少，这不是记忆卡或相机的故障。



3 按下MENU（菜单）键。



◆ 低级格式化

如果您觉得记忆卡的读/写速度下降了,则应选择[低级格式化]选项。对于某些记忆卡,低级格式化可能需要2到3分钟。

- ◆ 如果相机没有正常工作,插入的记忆卡可能发生了故障。重新格式化记忆卡或许可以解决问题。
- ◆ 如果非佳能品牌的记忆卡发生故障,重新格式化该卡或许可以解决问题。
- ◆ 在其他相机、计算机或外围设备上格式化的记忆卡,在本相机内可能无法正常操作。在这种情况下,请使用本相机重新格式化记忆卡。如果在相机内无法正常进行格式化,请关闭相机后重新插入记忆卡。打开相机,再次进行格式化。

设置世界时钟

当您在海外旅游时,如果已预注册了目的地时区,只需切换一下时区设置,就能以当地的日期和时间进行拍摄。您可以享受不必进行日期/时间切换的便利。

需要首先设置本地时区。

- 1 在[ (设置)]菜单中选择[时区设置],然后按下FUNC./SET (功能/设置)键。

请参考选择菜单与设置(基本指南:第16页)



- 2 使用 \uparrow 或 \downarrow 键选择 (本地时区),然后按FUNC./SET (功能/设置)键。



3 使用 ← 或 → 键从地图上选择本地时区，然后按FUNC./SET（功能/设置）键。

- 您也可通过转动多重功能转盘来选择本地时区。
- 所选地区的时间被作为拍摄时间。
- 要更改夏令时，请使用 ▲ 或 ▼ 键来显示夏令时图标（☀️）。当前时间被拨快一个小时。



4 使用 ▲ 或 ▼ 键选择 ☀️（世界），按FUNC./SET（功能/设置）键，然后如步骤3一样选择目的地时区。

切换到目的地时区

1 在 [] / (设置) 菜单上选择 [时区设置]，然后按下FUNC./SET（功能/设置）键。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基本指南：第16页）

2 使用 ← 或 → 键选择 ☀️（世界），然后按MENU（菜单）键。

- 可以使用FUNC./SET（功能/设置）键修改目的地时区。



如果事先未选择本地时区，则将无法配置目标时间。



更改目的地地区的日期/时间中的时间，将会自动更改本地时区的日期/时间。

菜单列表

配置多种便利的拍摄和播放功能。

-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 (基本指南: 第 16 页)。



- ◆ 根据不同的拍摄模式, 有些菜单项可能不能使用 (第 160 页)。
- ◆ 您可以对我的相机菜单中的 **[?]** 及 **[?]** 应用所需的图像和声音。详细说明, 请参考 *注册我的相机设置* (第 114 页) 或 *软件入门指南*。
- ◆ 相机设置可以重置为默认值 (第 32 页)。

FUNC. (功能) 菜单

白平衡 (AWB) → 第 70 页



我的色彩 (My Color) → 第 53 页



色彩效果 (Color Effect) → 第 72 页



包围曝光 (Bracketing) 第 75, 76 页



闪光曝光补偿 (± 0) → 第 77 页



闪光输出 → 第 77 页



评价测光 (Metering) → 第 68 页



压缩率 (Compression) → 第 33 页



分辨率 (L) → 第 33 页



分辨率: 短片 (L) → 第 33 页




帧频: 短片 (L) → 第 33 页



括号内的项目表示默认设置。



 拍摄菜单

菜单项目	可用设置	参考页
闪光同步方式	设置闪光灯启动的时间。 前帘同步 * / 后帘同步	第 79 页
慢速同步	设置闪光灯在慢速快门下是否闪光。 开 / 关 *	第 35 页
闪光灯控制	设置是否自动控制闪光。 自动 * / 手动	第 77 页
防红眼功能	设置防红眼灯是否在闪光灯闪光时亮起。 开 * / 关	第 34 页
自拍	设置按下快门按钮后，自拍机释放快门的时间。  (10 秒) * /  (2 秒)  (自定义)	第 36 页
点测光 AE 区	设置 [点测光 AE 区] 的选项 (测光模式中的一种) 为中央点测光 (自动曝光点固定在中央位置) 或自动曝光点 (自动曝光点对应自动对焦点)。 中央点测光 * / 自动对焦点	第 68 页
安全转换	如果启用该功能，在 Av 或 Tv 模式下半按快门按钮时，如果曝光设置不符合当前的曝光要求，将自动调整曝光设置。 开 / 关 *	第 52 页
手动对焦点放大	设置在手动对焦时是否放大对焦点。 开 * / 关	第 64 页
自动对焦辅助光	如有必要，请在自动对焦时启用自动对焦辅助光。 开 * / 关	第 11 页
数码变焦	将数码变焦设置为开或关。可在拍摄短片时使用，但默认设置为 [开]。 开 / 关 *	第 39 页
图像确认	设置释放快门按钮后，图像在液晶显示屏上的显示时间。 关 / 2 * 到 10 秒 / 保持	基本指南： 第 9 页
保存原始图像	选择是否在使用我的色彩拍摄静止图像时保存原始图像。 开 / 关 *	第 54 页


菜单项目	可用设置	参考页
网格线	您可以显示出网格线（分成 9 格），以便于判断拍摄主体水平和垂直方向上是否对齐，从而使构图更加容易。这些线不会被拍摄到图像中。 开 / 关*	第 17 页
柱状图	设置是否显示直方图以帮助检验图像亮度。 开*/关	第 20 页
间隔拍摄	以设置的间隔自动拍摄图像。 1* 至 60 分钟 2* 到 100 张图像	第 80 页
设置快捷按钮	选择在  （快捷）按钮中注册的功能。	第 59 页
保存设置	将拍摄菜单及功能菜单中选择的设置保存为模式转盘 C 模式。	第 82 页

* 默认设置

播放菜单

菜单项	可用设置	参考页
保护	保护图像免遭意外删除。	第 104 页
旋转	将显示屏中的图像顺时针旋转 90 度或 270 度。	第 92 页
全部删除	删除记忆卡上的所有图像（受保护的图像除外）。	第 105 页
幻灯片播放	自动连续播放图像。	第 99 页
打印命令	设置要在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上或在照片冲印店打印的图像、打印份数和其他参数。	第 106 页
传输命令	指定将图像下载到计算机之前的图像设置。	第 110 页
切换效果	设置在播放期间是否应用效果。 关 / */	第 93 页

11 设置菜单





菜单项	可用设置	参考页
静音	设置为 [开] 可以一次性关闭起动声音、操作声音、自拍机声音及快门声音。 ● 如果将 [静音] 设置为 [开]，即使将我的相机菜单中的声音项目设置为 1 、 2 、 3 (开)，仍然不会听到任何声音。 ● 然而，即使 [静音] 功能设置为 [开]，在图像写入记忆卡时，如果记忆卡插槽盖打开，仍可发出警告声。 开 / 关*	-
音量	调整相机操作的音量。	-
① 开机声音音量	调整打开相机电源时的起动声音音量。	<i>基本指南</i> ：第 4 页
② 调整声音音量	调整按快门按钮之外的任意键时的操作提示声音量。	-
③ 自拍声音音量	调整相机通知您将在 2 秒后开始拍摄的自拍机声音音量。	第 36 页
④ 快门音量	调整释放快门时播放的声音音量。拍摄短片时不会播放快门声音。	<i>基本指南</i> ：第 8 页
⑤ 播放音量	在短片播放过程中，调整声音记录的音量。	第 94,97 页
上述各项的设置 (① - ⑤)	 关 1 2* 3 4 5	-
液晶屏的亮度	使用 ← 或 → 键调整液晶屏的亮度。 使用 FUNC./SET (功能 / 设置) 键返回配置菜单。使用液晶显示屏时，您可以边观察边进行亮度调整。 - 7 到 0* 到 + 7	-
节电	设置在指定时间内没有操作相机，相机是否自动关闭电源或液晶显示屏 (或取景器)。 自动关机 开* / 关 显示关闭 10 秒 / 20 秒 / 30 秒 / 1 分* / 2 分 / 3 分	第 21 页

菜单项	可用设置	参考页
时区设置	设置本地或旅行目的地时间。 时间设置 本地*/世界 区域选择 世界 32 个时区 夏令时 开/关*	第 24 页
日期/时间	设置日期、时间及日期格式。	<i>基本指南</i> : 第 6 页
格式	格式化(初始化)记忆卡。	第 23 页
文件编号	设置插入新的记忆卡时图像文件编号的指定方式。 自动重置/连续*	第 84 页
创建文件夹	设置创建文件夹的时间。 创建新文件夹/自动创建 (每日、周一至周日(每周)、每月)/时间	第 86 页
横竖画面转换 (“拍摄”模式)	设置竖起相机拍摄时, 是否自动旋转图像。 开*/关	第 83 页
横竖画面转换 (“拍摄”模式)	设置在液晶显示屏上是否自动旋转和显示图像, 以符合相机的方向。 开*/关	
距离单位	设置手动对焦指示灯所显示的距离单位的格式。 米/厘米* 或英尺/英寸	-
语言	设置液晶显示屏上的菜单和消息使用的语言。 • English (英文)* • Русский (俄文) • Deutsch (德文) • Português (葡萄牙文) • Français (法文) • Ελληνικά (希腊文) • Nederlands (荷兰文) • Polski (波兰文) • Dansk (丹麦文) • Čeština (捷克文) • Suomi (芬兰文) • Magyar (匈牙利文) • Italiano (意大利文) • Türkçe (土耳其文) • Norsk (挪威文) • 繁體中文 • Svenska (瑞典文) • (繁体中文) • Español (西班牙文) • 한국어 (朝鲜文) • 简体中文 • ภาษาอังกฤษ (泰文) (简体中文) • 日本語 (日文)	<i>基本指南</i> : 第 7 页
	播放图像时, 您可以同时按住 FUNC./SET 键和 MENU 键来更改语言。(相机与打印机连接时除外)	

菜单项	可用设置	参考页
视频输出制式	设置视频输出信号的标准。 NTSC/PAL	第 112 页
重设全部设置	将相机重置为默认配置	第 32 页

* 默认设置

我的相机菜单

菜单项	可用设置	参考页
个性组合	为每个我的相机设置项目选择一个共同的主题。	第 113 页
起动图像	设置开启相机电源时的起动图像。	第 114 页
起动声音	设置开启相机电源时的起动声音。	第 114 页
操作声音	设置按下操作多重控制转盘或除快门按钮外的任何键时相机发出的声音。	第 114 页
自拍机声音	设置声音, 通知您在 2 秒后开始拍摄照片。	第 114 页
快门声音	设置按下快门按钮时播放的声音。拍摄短片时不会播放快门声音。	第 114 页
我的相机菜单内容	 (关) /  * /  / 	-

* 默认设置

将各设置项重置为默认值

您可以用一个操作就将菜单和键设置项重置为默认值。

- 1 在[ (设置)]菜单中选择[重设全部设置]，然后按下FUNC./SET (功能/设置)键。

液晶显示屏上将出现“重置初始设定”提示信息。




- 2 使用←或→键选择[OK (确定)]，然后按下FUNC./SET (功能/设置)键。

此时将开始重置过程。

- 完成重置后，显示屏将返回标准屏幕。
- 要取消重置，请选择[取消]，不要选择[OK (确定)]。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 下列设置不能重置为默认值：

- [ (设置)]菜单中的[日期/时间]、[语言]和[时区设置]选项
- [视频输出制式]设置 (第31页)
- 色彩强调或色彩交换模式中指定的色彩
- **C** 模式设置
- 使用自定义白平衡功能设置的白平衡数据 (第71页)
- 新注册的我的相机设置

- 当相机与计算机或打印机连接时，不能重置设置。



如果相机设置为拍摄模式，并且模式转盘设置为**C**，则只有**C**模式设置会返回默认值。

更改分辨率/压缩率设置

模式转盘

AUTO SCN   **P** Tv Av M

您可以更改分辨率、压缩率（静止图像）及帧频（短片，第41页）以符合拍摄图像的目的。

静止图像

分辨率		像素	目的
显示器			
L (大)	3264 x 2448	大 ↑ ↓ 小	● 打印大于A3尺寸*297 x 420毫米(11.7 x 16.5英寸)的打印件
M1 (中1)	2592 x 1944		● 打印A3尺寸*297 x 420毫米(11.7 x 16.5英寸)的打印件
M2 (中2)	2048 x 1536		● 打印A4尺寸*210 x 297毫米(8.3 x 11.7英寸)的打印件 ● 打印信纸尺寸*216 x 279毫米(8.5 x 11英寸)的打印件
M3 (中2)	1600 x 1200		● 打印L尺寸89 x 119毫米(3.5 x 4.7英寸)的打印件
S (小)	640 x 480		● 以电子邮件附件的方式传输图像 ● 拍摄更多图像



压缩率		高画质 ↑ ↓ 一般	目的
 极精细			拍摄更高画质的图像
 精细		拍摄中等画质的图像	
 一般		拍摄更多图像	

短片

分辨率	帧频	图像画质	平滑度	记录时间	目的
1024 x 768	15 帧 / 秒	高画质	一般	短 ↑ ↓ 长	在电脑屏幕上以大尺寸查看短片时。
640 x 480	30 帧 / 秒	高画质	全速		拍摄高画质短片
640 x 480	15 帧 / 秒	高画质	一般		正常拍摄，分辨率优先
320 x 240	30 帧 / 秒	一般	全速		正常拍摄，平滑度优先
320 x 240	15 帧 / 秒	一般	一般		拍摄较长的短片
160 x 120	15 帧 / 秒	一般	一般	最多 3 分钟	以电子邮件附件的方式传输短片




1 按下FUNC./SET (功能/设置) 键。

2 使用↑或↓键选择[* (精细)], 然后使用←或→键来设置压缩率。

- 选择设置后可以立刻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图像。拍摄图像或短片后, 此屏幕会再次出现。
 - 对于短片(, ), 请选择帧频。
 - 图像文件大小(估计)(第141页)
 - 记忆卡的类型及剩余的拍摄张数(第140页)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 * 将显示当前设置。



3 使用↑或↓键选择* (3264 x 2448), 然后使用←或→键选择您所要设置的分辨率。

- 对于短片(, ), 请选择* (640 x 480)。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 * 显示当前的设置。





剩余拍摄张数 _____
拍摄短片时, 则显示剩余的拍摄时间(秒)。

4 按下FUNC./SET (功能/设置) 键, 拍摄图像。

设置防红眼功能

模式转盘

AUTO SCN   **P** Tv Av M

*  (烟花) 和  (数码微距) 模式不能设置。


在黑暗的环境下使用闪光灯时, 防红眼灯会亮起。这样可以减低因眼睛反射光线而造成的红眼现象。

1 从[(拍摄)]菜单中选择[防红眼功能]。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 (基本指南: 第 16 页)



2 使用←或→键来选择[开]，然后按MENU(菜单)键。

- 如果将其设置为显示信息查看，液晶显示屏中将出现。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防红眼功能

在黑暗环境下使用闪光灯时，眼睛反射的光线可能造成红眼现象。在这些情况下，请使用防红眼模式。要启用该模式，拍摄主体必须直视防红眼灯。请提醒拍摄主体直视防红眼灯。拍摄时将镜头设置为广角、增加室内的亮度或靠近拍摄主体均可以得到最佳的防红眼效果。

设置慢速同步

模式转盘



调整闪光灯定时可降低快门速度。这样，在早晨、黄昏、夜晚背景下或室内拍摄时，就不会出现仅将背景显示为黑色的情况。


1 从[(拍摄)]菜单中选择[慢速同步]。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 (基本指南: 第 16 页)



2 使用←或→键来选择[开]，然后按MENU(菜单)键。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使用高ISO感光度及内置闪光灯拍摄时，愈靠近拍摄主体进行拍摄，则愈有机会出现曝光过度的情况。



- ◆ 闪光同步方式的最快快门速度为1/250秒。如果选择了更快的速度，相机会自动将快门速度重置为1/250秒。
- ◆ 如果将[慢速同步]设置为[开]进行拍摄，相机震动可能会对拍摄造成影响。此时建议使用三角架。
- ◆ 在我的色彩、**P**、**Tv**、**Av**和**M**情况下，即使关闭相机，也不会取消闪光灯模式设置。

使用自拍

模式转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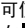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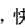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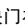
AUTO **SCN**    **P** **Tv** **Av** **M**

1 按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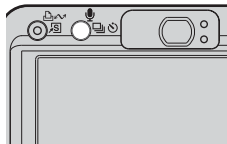
显示当前的设置。

- 按下此键可循环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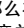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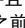


- 可使用 [] (拍摄) 菜单中的 [自拍] 选项，在  (10秒)、 (2秒) 和  (自定义计时器) 选项之间切换 (第27页)。
- 当自拍机设置为  时，快门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10秒钟后启动；当自拍机设置为  时，快门会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2秒钟后启动。如果使用了  选项，则会在指定延迟后拍摄指定张数的图像。



*依照模式不同，可能不被显示。



2 请确定 、 或 已显示，然后拍摄图像。

- 如果选择了 ，那么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自拍机发出声音并且自拍灯会开始闪烁。在快门即将动作之前的2秒左右，闪烁的速度会加快。
- 选择  时，自拍灯从开始就快速闪烁，大约2秒后快门动作。






- 选择  并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根据预设延迟，自定义自拍机将操作如下：
 - 0秒：快门立即动作。
 - 1秒：发出提示音并且自拍灯快速闪烁，直到大约1秒后快门动作。
 - 2到30秒：发出提示音并且自拍灯开始闪烁。拍摄前大约2秒，自拍机发出声音（如果已自定义）而且闪烁加快。
- 可通过更改  [我的相机] 菜单中的 [自拍机声音] 设置更改自拍机的声音（第31页）。
- 当使用防红眼功能时，自拍灯会闪烁，最后2秒钟会持续亮灯。

更改延迟时间和拍摄张数（自定义定时器）

可设置自拍机延迟和要拍摄的张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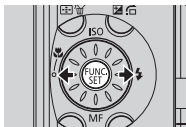
1 在 (拍摄) 菜单中，选择 [自拍]。

-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基本指南：第16页）
- 当显示 （我的色彩）、（辅助拼接）或 （短片）时，这些设置都不能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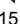


2 使用 或 键选择 ，然后按下 FUNC./SET (功能/设置) 键。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3 选择自拍机延迟和拍摄张数。

- 使用  或  键选择 [延迟] 或 [张数]。
- 使用  或  键选择定时器延迟设置（0到10、15、20或30秒）或拍摄张数（1到10张）。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4 按下FUNC./SET (功能/设置) 键。



当设置为多张拍摄时，如果记忆卡已满，则会自动停止拍摄。



设置为多张拍摄时，对第一张拍摄所设置的曝光和白平衡将被锁定，并且在连续拍摄时以相同的速度进行拍摄（第40页）。在拍摄之间，提示音将响起并且自拍灯会闪烁。在闪光灯充电或内存已满时，拍摄速度可能减慢。

使用数码变焦

模式转盘


AUTO SCN  **P Tv Av M**

* 仅当标准显示时，您才可以进行此设置。

将光学及数学变焦功能相结合后，图像可放大至下列倍数：

4.5x、5.7x、7.3x、9.2x、11x和14x（数码微距除外）。





- ◆ 数码变焦的倍数越大图像就会越粗糙。
- ◆ 要缩小放大的图像，请把变焦杆转向 。

1 从 （拍摄）中选择[数码变焦]，使用 **←** 或 **→** 键选择[开]，然后按 **MENU**（菜单）键。

- 请参考选择菜单与设置（基本指南：第16页）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2 向  方向推动变焦杆，然后拍摄图像。

使用光学变焦时，当镜头达到最大长焦设置（拍摄静止图像）时，变焦停止。要激活数码变焦并继续放大，请再次将变焦杆推向 。



连拍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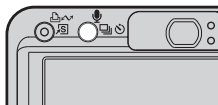
模式转盘

SCN P Tv Av M

使用此模式，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可拍摄一连串的图像。松开快门按钮时，拍摄停止。

可以以恒定间隔流畅连拍直至内存已满（第 140 页）。*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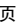
1 按下 键以显示 。



2 半按快门按钮以锁定焦点。

3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进行拍摄。

- 松开快门按钮时，拍摄停止。
- 以大约 1.8 张/秒的速度进行连拍。*2*3



*1 建议使用超高速的 SDC-512MSH 记忆卡（选购件），并使用低级格式化（第 23 页），并选择了除  和  之外的分辨率和压缩率结合。

即使连续拍摄突然停止，记忆卡可能也没有存满。

*2 这些数据反映了佳能公司制订的标准拍摄准则。实际数字可能因主体和拍摄条件而异。

*3 大/精细

取消连拍方式

两次按下  键来显示 。



















察觉到速度下降时，为提高连拍性能，建议将所有图像保存到计算机，然后将相机中的记忆卡格式化（低级格式）。



- ◆ 当相机的内存已满时，拍摄的间隔可能变长。
- ◆ 当闪光灯亮起时，为适应闪光灯的充电要求，拍摄之间的间隔可能变长。

拍摄短片

可用下列四种短片模式。

	标准	您可以自己选择分辨率和帧频 ^{*1} ，然后记录直至记忆卡满 ^{*2} 。在此模式下拍摄可使用数码变焦（第 39 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分辨率： (640 x 480)、 (320 x 240)● 帧频： (30 帧 / 秒)、 (15 帧 / 秒)● 最大大小：1GB/ 短片
	高分辨率	在电脑屏幕上以大尺寸查看短片时使用该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分辨率： (1024 x 768)● 帧频： (15 帧 / 秒)● 最大大小：1GB/ 短片
	压缩	因为分辨率低，当记忆卡容量低或以电子邮件附件的方式发送短片时，使用此模式十分方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分辨率： (160 x 120)● 帧频： (15 帧 / 秒)● 最长片断^{*3}：3 分钟
	我的色彩	可以更改图像颜色，然后拍摄（第 53 页）。在标准模式下，您还可以自己选择分辨率和帧频 ^{*1} ，然后记录直至记忆卡满 ^{*2}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分辨率： (640 x 480)、 (320 x 240)● 帧频： (30 帧 / 秒)、 (15 帧 / 秒)● 最大大小：1GB/ 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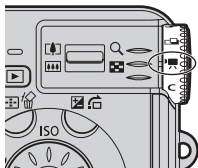
*1 帧频表示每秒记录或播放的帧的数目。帧频越高，动作越流畅。

*2 使用超高速记忆卡（例如推荐的型号 SDC-512MSH）时。



*3 记录时间会随所用记忆卡的容量不同而变化。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考第 140 页。

1 把模式转盘转到 。

会显示最长的拍摄时间（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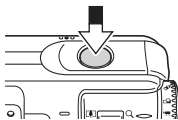
2 转动多重控制转盘以选择短片模式。

-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 (基本指南: 第 16 页)。
- 选择设置后可以立刻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图像。拍摄后, 菜单会再次显示, 您可以轻易更改设置。
- 在  或  模式下, 可以更改分辨率 (第 33 页) 和帧频 (第 3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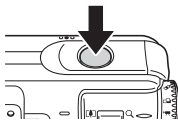
3 半按快门按钮。

相机将自动进行曝光、对焦和白平衡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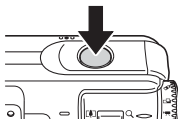
4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拍摄和声音记录同时开始。
- 在拍摄期间, 液晶显示屏上将显示记录时间和 [● (拍摄)]。
- 显示  时, 可以使用数码变焦。



5 再次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停止拍摄。

- 最长拍摄时间可能因主体和拍摄条件而异。就在达到最长记录时间或记忆卡达到其最大容量之前, 液晶显示屏右下方的计数器将显示为红色并在约十秒钟后自动停止记录 ( (压缩) 除外)。







- 使用下列类型的记忆卡进行拍摄时，记录时间可能不会正确显示，短片操作也可能会意外停止。
 - 记录速度较慢的记忆卡
 - 使用其他相机或计算机格式化的记忆卡
 - 曾经反复记录及删除图像的记忆卡
- 尽管在拍摄过程中可能会无法正确显示记录时间，但短片会完好地保存到记忆卡中。如果用本相机格式化该记忆卡，就会正确显示记录时间（记录速度较慢的记忆卡除外）。
- 建议使用已在相机中格式化的记忆卡来拍摄短片（第23页）。使用随相机附送的记忆卡时无需进行格式化。
- 拍摄时请勿触碰麦克风。
- 拍摄时不要按快门按钮以外的按钮，以避免无意中记录下操作声音。
- 如果在拍摄后上方指示灯闪烁绿光，即表示短片正在写入记忆卡。在闪烁停止后才可以再次拍摄。
- 如果使用系统资源不足的计算机播放短片，可能会发生丢帧及声音中断的情况。



- ◆ 有关此模式下可更改的设置，请参考第160页。
- ◆ 分辨率/帧频（第33页）
- ◆ 拍摄短片之前可进行下列操作：
 - 自动对焦锁：在当前条件下，按下 **MF（手动对焦）** 键将激活自动对焦锁。**MF** 将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可以再次按下 **MF（手动对焦）** 键取消自动对焦锁。
 - 手动对焦（第64页）
 - 自动曝光锁，曝光转换：按下 ISO 键启用自动曝光锁。曝光转换条将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上，可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更改曝光。可以再次按下 ISO 键取消自动曝光锁。如果按下 **MENU（菜单）** 键或更改白平衡、色彩效果或拍摄模式，自动对焦锁将取消。
- ◆ 声音以单声道方式记录。
- ◆ 在短片模式下，相机不会发出快门声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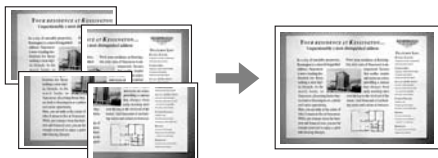
下页继续 >>



- ◆ 拍摄时间和容量会因相机使用情况和记忆卡性能而有所不同。如果相机的内存空间不足，即使有可用剩余记录时间或容量，液晶显示屏右下方将显示红色的"!"符号，稍后，相机将自动停止拍摄。如果"!"警告经常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上，请尝试以下步骤。
 - 拍摄之前，请将记忆卡重新格式化（第23页）
 - 把分辨率设置为 （320 x 240）或把帧频设置为 （15 帧/秒）
 - 使用超高速SD卡（如SDC-512MSH等）
- ◆ 为在计算机上播放短片文件（AVI/Motion JPEG），需要QuickTime 3.0或更新版本。（附送的佳能数码相机解决方案光盘上提供了QuickTime for Windows）。对于Macintosh平台，该程序在Mac OS X或更高版本上为标准程序。

拍摄全景图像（辅助拼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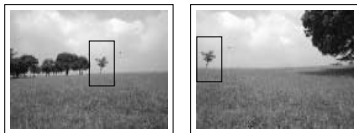
您可以使用此模式拍摄一连串部分重叠的图像，然后使用计算机把图像合并（拼接）为一张大的全景图。



您可使用附送的PhotoStitch程序在计算机上合并图像。

为拍摄主体构图

PhotoStitch 程序会发现相连图像的重叠部分并将其合并。构图时，请尝试在重叠的部分中包含一些独特的东西（例如路标）。



- ◆ 为画面构图时，请使各相连画面重叠30%至50%。并把垂直误差限制在图像高度的10%以内。
- ◆ 请勿在重叠部分中包含移动物体。
- ◆ 请勿尝试拼接包括远近景物的画面。这些景物可能在合并的图像中出现变形或重叠。
- ◆ 请尽量保持每张图像的亮度一致。如果亮度差别太大，最终的图像看起来会不自然。
- ◆ 要拍摄风景，请沿垂直轴旋转（摇摄）相机。
- ◆ 要拍摄近距离图像，请推移并在移动时使相机与主体维持平行。

拍摄


在辅助拼接模式下，您可以使用五种顺序拍摄图像。

- 水平从左到右
- 水平从右到左
- 垂直，从下至上
- 垂直，从上至下
- 由左上方顺时针开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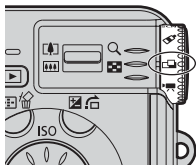


- 在辅助拼接模式下拍摄时，不能在电视上显示图像。
- 在第一个图像中的设置会用于后续图像。



- ◆ 有关此模式下可更改的设置，请参考第 160 页。
- ◆ 数码变焦不可用。
- ◆ 无法在  (辅助拼接模式) 下设置自定义白平衡 (第71页)。要使用用户自定义的白平衡设置，请先在其它拍摄模式下设置。

1 把模式转盘转到 。



2 通过多重控制转盘选择拍摄顺序。

拍摄次序被设置。



3 拍摄序列中的第一帧。

第一张图像的曝光与白平衡被设置并锁定。

4 构图第二张图像，使其与第一张图像的部分重叠然后拍摄。

- 当图像拼接到一起时，重叠部分的微小差异可被更正。
- 您可重拍图像。按下▲、▼、◀或▶键返回上一帧。
- 最多可垂直或水平记录26张图像。



5 要拍摄其它图像，请重复以上步骤。

6 拍摄完最后一张图像后，请按FUNC./SET（功能/设置）键。

使用模式转盘（创意区域）

模式转盘

P Tv Av M

您可以任意选择相机设置，如快门速度及光圈值，来配合您的拍摄目的。选择设置后，拍摄步骤与“**AUTO** 自动模式”（*基本指南*：第8页）相同。有关此模式下可更改的设置，请参考（第160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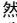
如何使用模式转盘

1 请确定相机处于拍摄模式。

- 电源/模式指示灯为橙光。

2 转动模式转盘，选择要使用的功能，然后拍摄图像。

- 根据所选的功能，可以按如下方式操作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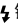
P	相机自动设置快门速度及光圈值。
Tv	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选择快门速度。
Av	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选择光圈值。
M	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选择快门速度，然后按  键一次，再通过多重控制转盘选择光圈值。



快门速度 光圈值

- 快门速度及光圈值会在液晶显示屏中显示。如果半按快门按钮时，液晶显示屏上的快门速度与光圈值显示为白色，即表示设置了正确的曝光值。
- 如果不能取得正确的曝光，液晶显示屏上的快门速度、光圈值以及标准曝光间的差别将显示为红色。
- 闪光灯发光时，快门速度及光圈值将显示为白色。
- 在 **P**、**Tv** 或 **Av** 下，您可以在相同的曝光设置（程序转换 第66页）中更改快门速度与光圈值的组合。



- ◆ 有关光圈值与快门速度的关系，请参考（第50，51，52页）。
- ◆ 请注意，使用慢速快门时和较大光圈值时，相机震动可能会影响拍摄效果。如果液晶显示屏上显示 （相机震动警告，闪烁红色），请尝试以下步骤解决问题。
 - 按下  键使之发光
 - 使用三脚架。
 - 提高ISO感光度

P 程序自动曝光

使用程序自动曝光模式，可让相机自动设置与景物亮度相应的快门速度与光圈值。

如果不能取得正确的曝光，请使用下列方法解决问题。

- 使用闪光灯。
- 调节ISO感光度。
- 更改测光模式。


P 和 AUTO 模式间的差异。

可以在P模式下调整下列设置，但在AUTO模式下则不能。

- | | | |
|-----------------------|-----------|-----------|
| ● 曝光补偿 | ● 白平衡 | ● ISO 感光度 |
| ● 托座 | ● 闪光曝光补偿 | ● 间隔拍摄 |
| ● 闪光灯（闪光灯开、慢速同步、后帘同步） | ● 色彩效果 | ● 手动对焦 |
| ● 连拍方式 | ● 测光方式 | ● 自动曝光锁 |
| ● 自动对焦锁 | ● 移动自动对焦框 | ● 柱状图 |
| ● 闪光曝光锁 | ● 程序转换 | |

Tv 设置快门速度

如果您在快门速度优先自动曝光模式下设置快门速度，相机会自动选择适合亮度的光圈值。较快的快门速度可让您捕捉移动主体的瞬间图像，较慢的快门速度则会营造流动的效果，并可以在阴暗的环境下不使用闪光灯进行拍摄。

- 如果半按快门按钮，图像曝光不足（太暗）或过度曝光（太亮）以及不能取得正确的曝光时，液晶显示屏上的光圈值显示会变红。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调整快门速度并使光圈值在显示器上以白色字符显示。
在拍摄菜单中，将[安全转换]设置为[开]。本相机会自动调整快门速度，以使图像获得正确的曝光（第52页）。
按住  键，将相机设为正确的曝光模式（第69页）。每次按下此键时可更改模式。但是，在手动对焦（第64页）下有所不同。
- 由于CCD图像传感器的特性，使用慢速快门时，会增加拍摄图像的杂色。但本相机为拍摄的图像（使用比1.3秒更慢的快门速度拍摄）进行特殊处理，来消除杂色，从而产生更高画质的图像。但是，在拍摄下一张照片之前，可能需要一定的处理时间。

- 光圈值与快门速度会根据变焦状况作出如下改变。

	光圈值	快门速度(秒)
最大广角	f/2.8 - f/3.5	高达 1/1250
	f/4.0 - f/8.0	高达 1/2000
最大长焦	f/5.3 - f/7.1	高达 1/1250
	f/8.0	高达 1/2000

- 闪光同步方式的最快快门速度为 1/250 秒。如果选择了更快的速度，相机会自动将快门速度重置为 1/250 秒。

快门速度显示

下面图表内的数值是以秒为单位的快门速度。

1/160 表示 1/160 秒。慢速时，引号代表小数点，例如 0"3 表示 0.3 秒，2" 代表 2 秒。

15" 13" 10" 8" 6" 5" 4" 3"2 2"5 2" 1"6 1"3 1" 0"8 0"6 0"5 0"4 0"3
 1/4 1/5 1/6 1/8 1/10 1/13 1/15 1/20 1/25 1/30 1/40 1/50 1/60 1/80
 1/100 1/125 1/160 1/200 1/250 1/320 1/400 1/500 1/640 1/800
 1/1000 1/1250 1/1600 1/2000

Av 设置光圈


如果在光圈优先自动曝光模式下设置光圈值，相机会自动选择适合亮度的快门速度。

选择较低的光圈值（打开光圈），可以使背景模糊，营造出美丽的人像照片。

较高的光圈值（关闭光圈）会使整个前景与背景都清晰地对焦。光圈值越大，对焦清晰的图像范围也就越大。

- 如果半按快门按钮，图像曝光不足（太暗）或过度曝光（太亮）以及不能取得正确的曝光时，液晶显示屏上的快门速度显示会变红。转动多重控制转盘调整光圈，并使快门速度以白色字符显示。

在拍摄菜单中，将[安全转换]设置为[开]。本相机会自动调整光圈，以使图像获得正确的曝光（第 52 页）。

按住  键，将相机设置为正确的曝光模式（第 69 页）。每次按下此键时可更改模式。但是，在手动对焦（第 64 页）下有所不同。

- 根据不同的变焦位置，可能无法选择某些光圈值。
- 在此模式下，同步闪光时最快的快门速度为 1/250 秒。即使之前已设置光圈值，相机会自动更改光圈值以配合同步闪光的速度。

光圈设置显示

光圈值越大，则镜头打开越小，进入相机的光线也就越少。

F2.8 F3.2 F3.5 F4.0 F4.5 F5.0 F5.3 F5.6 F6.3 F7.1 F8.0


安全转换

在 **Tv** 和 **Av** 模式下，如果拍摄菜单中的[安全转换]设置为[开]，在不能取得正确曝光的情况下，快门速度或光圈值将自动调整以取得正确的曝光。




- 启用闪光灯时，安全转换会失效。

M 手动设置快门速度和光圈

可以手动设置快门速度及光圈值来获得特殊效果。可以通过手动设置在特殊条件下拍摄，例如设置曝光时间。

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更改快门速度。按下  键以更改光圈值。

每次按下  键时可更改模式。但是，在手动对焦（第 64 页）下有所不同。

- 液晶显示屏的亮度会配合选择的快门速度及光圈值。如果选择快速快门或在黑暗环境下拍摄主体，请将闪光灯设置为  （闪光灯开（防红眼））或 （闪光灯开），这样可使图像保持光亮。
- 通过显示直方图，您可以在确认和调整图像亮度的同时进行拍摄。（第 20，28 页）
- 半按快门按钮时，液晶显示屏会显示标准曝光*与选择的曝光之间的差值。如果差值超过 2 级，液晶显示屏上会以红色显示“-2”或“+2”。

* 根据选择的测光方式，通过测量亮度计算出标准曝光。

使用我的色彩模式进行拍摄

模式转盘




使用我的色彩模式，可以轻松地更改拍摄图像的色彩，可更改红色、绿色和蓝色之间的平衡，转换苍白或晒黑的皮肤，或者将液晶屏中指定的色彩更改成另一种色彩。由于这些模式同时适用于静止图像和短片，因此可以让您充分享受制作各种图像或短片效果的乐趣。

但是，根据不同的拍摄条件，图像可能显得很粗糙，或者不能获得期望的色彩。拍摄重要主体之前，强烈建议试拍图像并检查结果。另外，如果将[保存原始图像]（第54页）设置为[开]，相机将同时记录我的色彩图像和未更改的原始图像。

	正片	使用该选项可使红色、绿色或蓝色更加强烈，取得鲜艳的红色、绿色或蓝色效果。可制作出非常自然的色彩，如同使用正片获得的一样。
	淡化肤色 *	使用该选项可使肤色更浅。
	加深肤色 *	使用该选项可使肤色更深。
	鲜艳的蓝色	使用该选项可以强调蓝色。它使得蓝色主体（如天空或大海）的色彩更加鲜明。
	鲜艳的绿色	使用该选项可以强调绿色。它使得绿色的主体（如高山、新生植物、花朵或草坪）的色彩更加鲜明。
	鲜艳的红色	使用该选项可以强调红色。它使得红色的主体（如花朵或汽车）的色彩更加鲜明。
	色彩强调	使用该选项，可以仅保留液晶屏中指定的色彩，而将其它所有色彩转换成黑色和白色。
	色彩交换	使用该选项，可以将液晶屏中指定的色彩转换为另一种色彩。指定的色彩仅可转换成一种其它色彩，不能同时选取多种色彩。
	自定义色彩	使用该选项，自由调整红色、绿色、蓝色和肤色 * 之间的色彩平衡。可以使用该选项进行细微调整，例如使蓝色更加鲜明或使脸部颜色更明亮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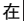





* 也可以更改非人物主体的肤色。
根据不同的肤色，可能无法获得期望的结果。



要使用我的色彩拍摄短片，首先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第 41 页）选择 ，然后执行以下步骤。

1 按下 FUNC./SET (功能/设置) 键并使用 \uparrow 或 \downarrow 键选择 (正片)*，然后通过 \leftarrow 或 \rightarrow 键选择所需的我的色彩模式。

*显示当前的设置。

- 在 、、、、 和  模式下，按 FUNC./SET (功能/设置) 键返回拍摄屏幕开始拍摄。
- 在 、 和  模式下，请参考各个拍摄步骤。
 -  请参考色彩强调模式下的拍摄（第 55 页）
 -  请参考色彩交换模式下的拍摄（第 56 页）
 -  请参考自定义色彩模式下的拍摄（第 58 页）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有关此模式下可更改的设置，请参考第 160 页。

更改原始图像的保存方法

在我的色彩模式下拍摄静止图像时，可指定是否同时记录更改后的图像和原始图像。

1 在 (拍摄) 菜单中，选择 [保存原始图像]。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 (基本指南: 第 16 页)。



2 使用 ← 或 → 键选择 [开] 或 [关]，然后按 MENU (菜单) 键。

- 显示屏将返回拍摄屏幕。
- 选择 [开] 可以记录原始图像，选择 [关] 则不记录原始图像。
- 选择 [开] 时，图像将按顺序编号。原始图像编号较小，使用我的色彩拍摄的更改后的图像编号较大。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保存原始图像] 设置为 [开]

- ◆ 拍摄过程中，液晶显示屏上仅显示更改后的图像。
- ◆ 拍摄后立即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的图像是更改后的图像（第 53 页）。如果此时删除图像，原始图像将与更改后的图像一起删除。删除文件之前请保持必要的谨慎。
- ◆ 由于每次拍摄将记录两张图像，因此液晶显示屏上显示的可拍摄次数减半。

在色彩强调模式下拍摄

液晶显示屏上指定色彩之外的色彩将以黑白色拍摄。

1 从 FUNC. (功能) 菜单选择 (色彩强调)，然后按 MENU (菜单) 键。

- 参考 *在我的色彩模式下拍摄* (第 53 页)
- 除以前指定的色彩外，所有色彩都以黑白显示。
- 相机切换到色彩输入模式，显示屏上交替显示原始图像和色彩强调图像（默认设置为绿色）。

2 对准相机，使要保留的色彩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中央，然后按 ← 键。

- 仅可指定一种色彩。
- 可使用 ▲ 或 ▼ 键指定被保留的色彩范围。
 - 5: 仅指定您想要保留的色彩。
 - + 5: 还可指定与您要保留的色彩接近的色彩。
- 选择选项后可立即拍摄。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您可以轻易更改设置。

3 按下FUNC./SET (功能/设置)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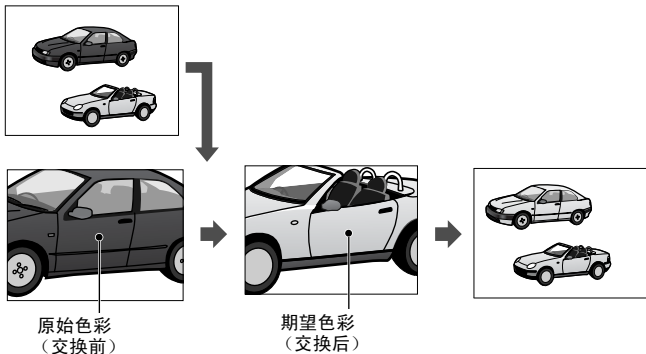
- 完成设置。
- 如果此时按下MENU键，将返回可选择我的色彩模式的屏幕。



- ◆ 如果使用闪光灯或更改了白平衡或测光设置，则可能无法获得色彩输入模式下取得的结果。
- ◆ 即使关闭相机电源，选择的色彩强调仍将保留。
- ◆ 如果启用 EA (色彩强调)，则曝光补偿将失效。

在色彩交换模式下拍摄

使用该选项，可以将液晶屏中指定的颜色转换为另一种颜色。



1 从FUNC. (功能) 菜单选择 CS (切换色彩)，然后按MENU (菜单) 键。

- 参考 *在我的色彩模式下拍摄* (第53页)
- 相机将切换到色彩输入模式，显示屏上将交替显示原始图像和色彩交换图像 (使用先前设置的色彩) (默认的更改色彩为绿色，设置后更改为白色)。

2 对准相机，使原始色彩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中央，然后按 \leftarrow 键。

- 仅可指定一种色彩。
- 可使用 \uparrow 或 \downarrow 键指定被交换的色彩范围。
 - 5: 仅指定您想要交换的色彩。
 - +5: 还可指定与您要交换的色彩接近的色彩。


3 对准相机，使期望的色彩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中央，然后按 \rightarrow 键。

- 仅可指定一种色彩。
- 选择选项后可立即拍摄。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您可以轻易更改设置。

4 按下FUNC./SET（功能/设置）键。

- 完成设置。
- 如果此时按下MENU键，将返回可选择我的色彩模式的屏幕。



- ◆ 如果使用闪光灯或更改了白平衡或测光设置，则可能无法获得色彩输入模式下取得的结果。
- ◆ 即使关闭相机电源，色彩交换模式下选择的色彩仍将保留。
- ◆ 如果启用 （色彩交换）时，则曝光补偿将失效。

自定义色彩模式下的拍摄

使用该模式，可以自由调整红色、绿色、蓝色和肤色之间的色彩平衡。

1 从FUNC. (功能) 菜单选择 (自定义色彩) 并按下MENU (菜单) 键。

使用我的色彩模式进行拍摄 (第 53 页)

2 使用 \uparrow 或 \downarrow 键来选择 [红色]、[绿色]、[蓝色] 或 [肤色]，然后使用 \leftarrow 或 \rightarrow 键调整色彩平衡。

- 此时将显示自定义色彩图像。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选择色彩。 调整色彩平衡。

3 按下FUNC./SET (功能/设置) 键。

- 完成设置。
- 如果此时按下MENU (菜单) 键，将返回可选择我的色彩模式的屏幕。

将设置注册到快捷按钮

您可以将经常使用的一项功能注册为 **S**（快捷）按钮。

您可以注册下列功能。但是，根据拍摄模式的不同，并不是所有功能都可以注册。

- 分辨率（默认设置）（第 33 页）
- 帧频（第 33 页）
- 白平衡*¹（第 70 页）
- 我的色彩（第 53 页）
- 色彩效果*²（第 72 页）
- 测光系统（第 68 页）
- 自动曝光锁（第 65 页）
- 自动对焦锁（第 63 页）
- 创建新文件夹（第 86 页）

*1 一旦读取了自定义白平衡，就可使用自定义白平衡。

*2 一旦设置了自定义效果，就可使用自定义色彩效果。

注册功能

-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设置快捷按钮]，然后按下FUNC./SET（功能/设置）键。

- 请参考选择菜单与设置（基本指南：第 16 页）。



- 2** 使用 **←** 或 **→** 键选择要注册的功能，然后按下FUNC./SET（功能/设置）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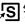

- 如果图标的右下方出现“x”标记，您仍可以注册此功能，但会保留当前的拍摄模式，按下快捷按钮时不会激活此功能。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使用快捷按钮

1 按下 键。

已注册的功能生效，并且其图标出现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

- 每次按下  键，可在已注册功能的设置值间循环切换。
- 当前拍摄模式下不能使用功能不会显示，即使已注册该功能。选择一个兼容拍摄模式，然后再次按  键。





选择自动对焦框

自动对焦框显示相机对焦的构图区域。您可以按以下方法设置自动对焦框。

- 要选择智能自动对焦（自动选择）或单点，请参考下文。
- 请参考 *手动设置自动对焦框*。（第61页）

模式转盘

AUTO   **P** Tv Av M

* 不能设置 （儿童和宠物）、（烟花）模式。

您可以将自动对焦框设置为自动选择（智能自动对焦框）或单点。选择自动选择（智能自动对焦）时，相机根据拍摄条件自动从要对焦的9个点中选择一个自动对焦框。使用数码变焦时，始终选择单点自动对焦框。

1 按下 键。

自动对焦框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为绿色。

2 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选择自动选择或单点自动对焦框。




例如：自动选择



例如：单点

3 按下 键。

可以按下快门按钮而非  键，使用选择的自动对焦框拍摄图像。

手动设置自动对焦框

模式转盘



P Tv Av M

您可以将自动对焦框手动移动到所需位置。这样方便您准确对焦选中的拍摄主体，以得到需要的构图。

1 按下 键，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和选择单点来进行设置。

自动对焦框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为绿色。

2 使用 、、 或 键，将自动对焦框移动到您希望设置的位置，然后按下 键。

- 可以按下快门按钮，立即用选择的自动对焦框拍摄图像，而无需按下  键。
- 如果您持续按下  键，自动对焦框将返回原始位置（中央）。



- ◆ 拍摄前将液晶显示屏打开，将自动对焦框设置到所需位置。
- ◆ 使用数码变焦时，或在液晶显示屏关闭的情况下使用取景器拍摄图像时，自动对焦框被锁定为单点。
- ◆ 自动对焦框色彩的说明（第17页）。
- ◆ 选择[点测光]测光方式时，可以使用选择的自动对焦框作为点测光AE区（第68页）。
- ◆ 请参考关于拍摄的提示及信息（第144页）。

拍摄难以自动对焦的主体

对下列主体使用自动对焦时可能出现问题。

- 与环境反差极低的主体
- 混合远近物体的主体
- 在构图中央有极亮物体的主体
- 快速移动的主体
- 透过玻璃的主体：请尽可能靠近玻璃拍摄，以减少玻璃反光的几率。

要拍摄上述主体，请先把相机对准距离相同的物体，并锁定焦点，然后为所需拍摄的主体重新构图，或使用手动对焦或自动对焦锁。

使用自动对焦锁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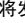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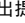
模式转盘

AUTO SCN P Tv Av M

* 不包括 (烟花) 模式。

- 1 对准相机，使液晶屏中显示与位于自动对焦框中央的主要拍摄主体具有相同焦距的物体。

2 半按快门按钮以锁定焦点。

- 此时将发出提示音，自动对焦框变为绿色（（辅助拼接）模式和 （短片）模式下不会显示自动对焦框）。
- 自动曝光设置也将被锁定。如果拍摄主体与对焦主体的亮度差异太大，则曝光就有可能不准确。在这种情况下，请使用自动对焦锁（第63页）或自动曝光锁（第65页）进行拍摄。

3 在重新构图时持续按下快门按钮，再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图像。

使用自动对焦锁拍摄


模式转盘

SCN    P Tv Av M

* 不能设置 （烟花）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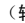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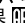

1 将相机对准，以便与主体具有相同焦距的对象出现在自动对焦框的中央。

2 半按快门按钮，并在持续按下快门按钮的同时按下MF（手动对焦）键。

- 在提示音响起并且自动对焦框变绿后，按下MF（手动对焦）键。
- MF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上。
- 即使释放快门按钮及MF（手动对焦）键，焦点也会锁定。
- 再次按下MF（手动对焦）键可以取消手动自动对焦锁。
操作多重控制转盘或  键以外的键将取消手动自动对焦锁。

3 重新构图，然后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图像。



- ◆ 自动对焦锁的功能很方便，因为您可以放开快门按钮为图像构图。此外，拍摄图像后，由于焦点仍锁定在相同的位置，您可以立刻拍摄下一张具有相同焦点位置的图像。
- ◆ 由于 （辅助拼接）模式和 （短片）模式不显示自动对焦框，请将相机对准以聚焦拍摄主体。
- ◆ 在  模式下，拍摄短片时仍可设置或取消自动对焦锁（第41页）。
- ◆ 如果  注册为快捷按钮，则执行自动对焦锁定时可以不必按MF（手动对焦）键（ 模式除外）。

使用手动对焦模式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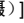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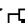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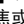
模式转盘

SCN*    P Tv Av M

* 不能设置  (烟花) 模式。

可以手动设置焦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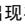
1 按下MF(手动对焦)键。



- 此时将锁定焦点，液晶显示屏上将显示  图标和手动对焦指示灯。
- 如果 [ (拍摄)] 菜单中的 [手动对焦点放大] 设置为 [开]，并且手动选择了特定的自动对焦框 (第60页)，则出现在该框中那部分图像将被放大显示*。
 - * 但是，如果使用了  (辅助拼接)、 (短片)、数码变焦或在电视上显示图像，则无法使用显示放大功能。
 - * 也可以设置不放大显示图像 (第27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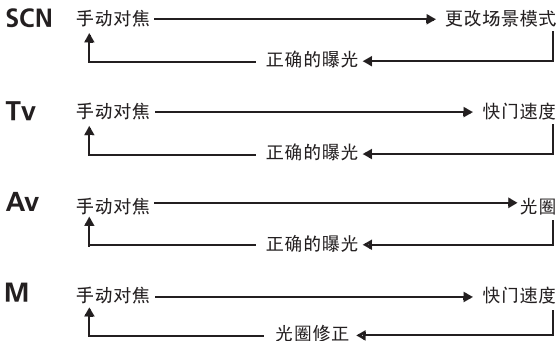


手动对焦指示灯

2 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调整相机的焦点。

- 调整焦点直到图像出现在焦点上。设置焦点后，按  键，相机会自动在当前焦点附近更准确地重新对焦。
- 手动对焦指示灯显示近似值。该近似值仅用作拍摄指导。
- 再次按下 **MF(手动对焦)** 键可以取消手动对焦模式。

- 按下  键转至曝光模式。每次按下  键，模式都将更改（第69页）。根据拍摄模式的不同，将发生以下更改：



3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图像。



进行手动对焦操作时，不能更改自动对焦框设置。取消手动对焦模式，然后更改自动对焦框设置。



您可以更改显示在手动对焦指示灯上的距离单位（第30页）。


锁定曝光设置（自动曝光锁）

模式转盘

 **P Tv Av**

可以分别设置曝光与焦点。当拍摄主体与背景的对比太强或主体有逆光的情况时，这个模式十分有效。



闪光灯必须设置为 。如果启动闪光灯，则不能设置自动曝光锁。如果要用闪光灯拍摄，请使用闪光曝光锁（第67页）。

1 把单点自动对焦框或点测光框对准要锁定曝光设置的拍摄主体，然后半按快门按钮。

- 自动对焦框的位置（第60页）
- 切换测光方式（第68页）
- 在 P 模式下，可以设置或取消自动曝光锁（第41页）。

2 在半按快门按钮的同时按下ISO键。

- 曝光值会被捕捉（自动曝光锁），并在液晶显示屏显示 \star 。



自动曝光锁

3 重新构图并拍摄。

相机对准自动对焦框内的主体。



执行自动曝光锁定后，使用快门按钮或多重控制转盘以外的键或使用省电模式将取消自动曝光锁定。



用以下步骤可任意更改自动选择的快门速度和光圈值组合，而无需更改曝光值（程序转换）。

1. 将模式转盘转到**P**、**Tv**或**Av**。
2. 对准要锁定曝光的物体。
3. 半按快门按钮的同时按下**ISO**键以设置曝光（ \star 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上），松开快门按钮之后，转动多重控制转盘选择需要的快门速度和光圈。
4. 重新构图并拍摄。拍摄后，设置会被取消。

锁定闪光曝光设置（闪光曝光锁）

模式转盘

 P Tv Av

不论拍摄主体在构图中的任何位置，都可以取得正确的曝光。

1 按  键，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 。

2 将自动对焦框或点测光框对准要锁定闪光曝光设置的拍摄主体，然后半按快门按钮。

3 半按快门按钮，同时半按 ISO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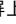
- 闪光灯发出预闪，获得拍摄主体所需的曝光值，并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 *。
- 每次按下 ISO 键，闪光曝光将锁定在构图所需的亮度。

4 重新构图并拍摄。



进行 FE 锁定后，用除快门按钮或多重控制转盘外的其他键来取消 FE 锁定。






- ◆ 如果液晶显示屏上显示 ，则无法使用闪光曝光锁。
- ◆ 当[闪光灯控制]设置为[手动]时，不能使用闪光曝光锁功能。

切换测光方式

模式转盘

P Tv Av M

测光功能可以测量主体的亮度。通过选择最佳模式，您可以以最佳曝光来拍摄主体。默认的测光模式为评价测光。

	评价测光	相机将图像分为多个区域进行测光。相机将评估复杂的光线条件，如拍摄主体的位置、亮度、背景、直接光源及逆光情况，然后为主要的拍摄主体调整恰当的曝光设置。
	中央重点平均测光	平均整个框中测量的光线，但偏重位于中央的拍摄主体。
	点测光 AE 区	对点测光 AE 区框的区域测光。
	中央点测光	将点测光框锁定到液晶显示屏的中央位置。
	自动对焦点	将点测光 AE 区移到自动对焦框。

1 从FUNC. (功能) 菜单中选择 (测光模式)，使用 **←** 或 **→** 键选择测光方式。


- [评价测光]和[中央重点平均测光]将在主体出现时进行拍摄。
要设置[点测光AE区]，请转至步骤2。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2 在 [(拍摄)] 菜单中，选择 [点测光 AE 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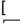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 (基本指南: 第16页)。
将自动对焦点设为单点。(第60页)



3 使用 ← 或 → 键可以选择[中央点测光]或[自动对焦点]，然后按MENU（菜单）键。

- 当[点测光AE区]设置为[中央点测光]时，在液晶显示屏的中心将出现点测光AE区框（）。自动对焦框可以重新定位（第60页）
- 使用[自动对焦点]时，AE区将出现在自动对焦框内。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点测光AE区
：自动对焦框


调整曝光

模式转盘


SCN   P Tv Av

调整曝光补偿设置，在主体背光或在亮背景下拍摄时，可避免主体显得过暗，或避免灯光在夜晚拍摄时显得过亮。

1 按 键，然后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调整曝光。

- 设置调整范围为-2级到+2级，以1/3级调校。
- 选择设置后可以立刻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您可以轻易更改设置。
- 要取消曝光补偿，请使用多重控制转盘将设置重置为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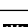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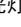


- ◆ 在 （短片）模式（第41页）下可设置/取消曝光转换设置。
- ◆ 请参考关于拍摄的提示及信息（第145页）。

调整色调（白平衡）

模式转盘


 P Tv Av M

如果将白平衡设置为与光源配合，相机可以更准确地重现色彩。
设置内容及光源的组合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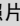
	自动	相机会自动选择设置
	日光	在晴朗的日子于户外拍摄时使用
	阴天	在多云、阴暗或黎明黄昏天空下拍摄时使用
	白炽灯	使用此模式可在白炽灯和灯泡类型 3 段波长荧光灯照明下进行拍摄
	荧光灯	使用此模式可在暖白、冷白或暖白（3 段波长）荧光灯照明下进行拍摄
	荧光灯 H	使用此模式可在日光荧光灯，或日光荧光灯类型 3 段波长荧光灯照明下进行拍摄
	闪光灯	使用闪光灯时（在  （短片）模式下不能设置）
	水下拍摄	适于用防水套 WP-DC1（选购件）拍摄图像。此模式通过减少蓝色调来以最佳白平衡呈现图像数据，从而可以用自然色调拍摄图像。
	自定义	保存了基于白色对象（如一张纸或布）的白色参考数据后，即可开始拍摄。

1 从FUNC.（功能）菜单中选择 *（自动），并使用 或 键来选择所需白平衡。



* 显示当前的设置。

- 选择 （手动）（第 71 页）
- 选择设置后可以立刻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您可以轻易更改设置。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当色彩效果设置为 （旧照片模式）或 （黑白模式）时，不能调整白平衡（第 72 页）。

设置自定义白平衡

在下列情况下，可能不能在 （自动）模式下正确调整白平衡。使用 （自定义）进行了自定义白平衡读取后，即可开始拍摄。

- 拍摄近距离图像（微距）
- 拍摄单色的主体（如天空、海洋或树林）
- 使用特殊光源拍摄（如水银灯）

1 从FUNC.（功能）菜单中选择 *（自动），并使用 或 键来选择 （用户自定义模式）。

* 显示当前的设置。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2 将相机对准白纸、白布或灰卡，然后按下MENU（菜单）键。

此时将记录白平衡数据。



- 将相机对准，以便白参考纸或参考布完全充满框的中心，然后按MENU（菜单）键。
- 选择设置后可以立刻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您可以轻易更改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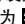



评价白平衡框



◆ 在下列情况拍摄时，推荐设置白平衡。


- 拍摄模式设置为P，曝光补偿及闪光曝光调整设置为±0。
如果曝光不正确，将无法取得正确的白平衡（图像完全是黑或白）。
- 变焦位置为最大长焦设置。
将数码变焦设置为[关]。
- 根据拍摄条件设置闪光灯，可以选择 （闪光灯开）或 （闪光灯关）

设置白平衡时，使用与拍摄时相同的闪光设置。如果白平衡设置和拍摄条件不同，则可能无法获得正确的白平衡。（闪光灯设置为 （防红眼、自动）或 （自动）时，如果白平衡数据记录为自定义白平衡，闪光灯可能会闪光。在这种情况下，请确定拍摄图像时闪光灯也发出闪光。）

- 将ISO感光度设置为相同的设置来拍摄图像。

下页继续>>










- ◆ 在  (辅助拼接) 模式下, 不能设置白平衡数据, 但可以使用其他模式下取得的白平衡数据。
 - 即使将相机设置重置为默认值, 自定义白平衡也不会被取消 (第 32 页)。


更改色彩效果

模式转盘


 **P Tv Av M**

通过在拍摄之前设置色彩效果, 可更改拍摄照片的外观和感觉。

	关闭效果	使用该设置进行正常拍摄。
	鲜艳模式	强调反差及颜色饱和度来拍摄鲜明的色彩。
	中性模式	调低反差及颜色饱和度来拍摄中性色调。
	柔和模式	拍摄柔和轮廓的主体。
	旧照片模式	使用旧照片色调拍摄。
	黑白模式	使用黑白拍摄。
	用户设置效果 *2	可以任意设置反差、锐度及颜色饱和度。

*1 不能设置  我的色彩 (短片) 模式。

*2 仅适用于 **P**、**Tv**、**Av** 和 **M** 模式

1 从 **FUNC.** (功能) 菜单中选择  * (关闭效果), 然后使用 **←** 或 **→** 键来选择所需色彩效果。

* 显示当前的设置。

- 选择设置后可以立刻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图像。拍摄后, 菜单会再次显示, 您可以轻易更改设置。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选择 时

- 按下 **MENU (菜单)** 键后，让您设置反差、锐度及颜色饱和度的屏幕会出现。使用 **↑** 或 **↓** 键选择想要设置的项目，使用 **←** 或 **→** 键进行设置，然后按下 **MENU (菜单)** 键。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 选择设置后可以立刻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您可以轻易更改设置。



反差

- 此功能可以调整亮度的强弱。
- 选择-（弱）、0（一般）和+（强）。

锐度

- 此功能可以调整轮廓的锐度。
- 选择-（弱）、0（一般）和+（强）。

颜色饱和度

- 此功能可以调整色彩的浓度。
- 选择-（弱）、0（一般）和+（强）。



如果选择了 **S**（旧照片模式）或 **BW**（黑白模式），则不能设置白平衡。

ISO 更改ISO 感光度

模式转盘

P Tv Av M

通过增加ISO感光度，可以在昏暗的地方拍摄出光亮的图像。在黑暗的环境下使用较快的快门速度或不使用闪光灯进行拍摄时，或要避免相机震动，此功能都非常方便。

您可以选择以下感光度：自动、50、100、200和400。

1 按下ISO键。

- 连续按**ISO**键可以在自动、50、100、200、400间循环切换。
- 选择设置后可以立刻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您可以轻易更改设置。



- 高的ISO感光度会增加图像的杂色。要拍摄清晰的图像，请尽量使用较低的ISO感光度。
- [AUTO (自动)] 设置会选择最佳的感光度。如果闪光灯发出的光线不足以照亮拍摄主体，相机会自动增加感光度。



请参考关于拍摄的提示及信息(第145页)。

自动包围曝光（AEB模式）

模式转盘

P Tv Av

相机自动拍摄三张照片：一个是标准曝光，一个是正补偿，一个是负补偿。可在标准曝光设置的 ± 2 EV范围内，按1/3级逐步调整自动包围曝光设置。自动包围曝光设置可以配合曝光补偿设置（第69页）来扩大调整范围。各图像的拍摄顺序如下：标准曝光、曝光不足和曝光过度。




三张照片的拍摄间隔和连拍相同。请参考连拍方式（第40页）。

1 从FUNC.（功能）菜单选择 *（包围曝光关闭）。

* 显示当前的设置。



2 使用 \leftarrow 或 \rightarrow 键来选择 （自动包围曝光），按下MENU（菜单）键，然后使用 \leftarrow 或 \rightarrow 键调整补偿的范围。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 按 \rightarrow 键可以增加补偿，按 \leftarrow 键可以减少补偿。
- 选择设置后可以立刻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您可以轻易更改设置。
- 选择 （包围曝光关闭）可以取消自动包围曝光模式。



- 在自动包围曝光模式下不能使用闪光灯拍摄。如果启动闪光灯，则仅拍摄一个标准曝光图像。
- 三张图像将连续拍摄，与连拍设置无关（第40页）。

对焦点包围曝光（对焦点包围曝光模式）

模式转盘



P Tv Av M

相机自动拍摄三张照片：一张在手动焦点位置，一张在预设较近的焦点位置，一张在预设较远的焦点位置。

较近和较远的焦点位置按以下三个步骤设置：大、中和小。图像会按以下焦点位置变化顺序进行拍摄：当前位置、较远位置和较近位置。



三张照片的拍摄间隔和连拍相同。请参考连拍方式（第40页）。

- 1 从FUNC.（功能）菜单中选择 *（包围曝光关闭），并使用 \leftarrow 或 \rightarrow 来选择 （对焦点包围曝光），然后按MENU（菜单）键。

* 显示当前的设置。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 2 使用 \leftarrow 或 \rightarrow 键设置焦点位置偏移量。

- 按 \rightarrow 键可以扩大焦点与中心的距离，按 \leftarrow 键可以缩小焦点与中心的距离。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 选择设置后可以立刻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您可以轻易更改设置。



- 3 按下FUNC./SET（功能/设置）键并使用手动对焦拍摄图像（第64页）。



- 使用闪光灯拍摄时，不能使用对焦点包围曝光模式。此时将仅拍摄手动对焦位置的一张图像。
- 三张图像将连续拍摄，与连拍设置无关（第40页）。

切换内置闪光灯控制设置

模式转盘

Tv Av

内置闪光灯会自动控制闪光输出（**M** 模式除外），但也可以将闪光灯设置为不进行任何控制就闪光。

1 从 [] (拍摄) 菜单中选择 [闪光灯控制]。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 (基本指南: 第 16 页)。



2 使用 ← 或 → 键选择 [自动] 或 [手动]，然后按 MENU (菜单) 键。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设置闪光灯控制 / 闪光输出

模式转盘

P **Tv**^{*1} **Av**^{*1} **M**^{*2}

*1如果 [闪光灯控制] 设置为 [手动]，则可设置闪光输出。

*2仅可以设置 [闪光输出]。

闪光曝光补偿

- 当 [闪光灯控制] 设置为 [自动] 时，您可以设置调整范围为 -2 EV 到 +2 EV，以 1/3 级逐步调校。
- 您可以同时使用相机的曝光补偿功能及曝光调整，来使用闪光灯拍摄。

闪光输出

- 在 **M** 模式下，或 [闪光灯控制] 设置为 [手动] 时，可以在拍摄时分三档控制闪光输出，直至 FULL (全光)。

1 从FUNC. (功能) 菜单中选择 (闪光曝光补偿或闪光输出)。

此时将显示可用设置。



例如：将 [闪光灯控制] 设置为 [自动]。



例如：将 [闪光灯控制] 设置为 [手动]。

2 使用 ← 或 → 键调整补偿度或闪光亮度。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 选择设置后可以立刻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您可以轻易更改设置。



- ◆ 如果在拍摄菜单中，[闪光灯控制] 设置为 [自动]，闪光灯将按自动设置的调整值发光。自动调整值会设置闪光灯亮度。在 **M** 模式下拍摄时，或将 [闪光灯控制] 设置为 [手动] 时，闪光灯将按手动设置的调整值发光。对于手动闪光灯，您可以预先设置闪光灯亮度。
- ◆ 当 [闪光灯控制] 设置为 [自动] 时，闪光灯会闪光两次。首先会发出预闪，然后再发出主闪。相机发出预闪以取得拍摄主体的曝光数据，主闪时便可以为图像提供最合适的亮度。但是，如果在启用了 [闪光曝光锁] 的情况下拍摄，则不会发出预闪（第 67 页）。

切换闪光灯发出闪光的时间

模式转盘

 P Tv Av M

前帘同步	闪光灯在快门开启后立刻闪光，与快门速度无关。一般情况下，拍摄时使用前帘同步。
后帘同步	闪光灯恰好在快门关闭前闪光。与前帘同步比较，闪光灯会较迟闪光，从而可以拍摄车灯拖影等效果。



使用前帘同步设置拍摄的图像



使用后帘同步设置拍摄的图像

1 从[(拍摄)]菜单中选择[闪光同步方式]。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 (基本指南: 第 16 页)。



2 使用 ← 或 → 键选择 [前帘同步] 或 [后帘同步]。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使用设置间隔拍摄图像（间隔拍摄）

模式转盘

P Tv Av M

可以按设置的间隔时间拍摄图像。此功能适用于拍摄于固定焦点所观察的植物及盛开的花朵等。拍摄的间隔时间可设置为1至60分钟，可以拍摄2至100张图像。



由于相机可能要在长时间内连续拍摄，推荐使用另购的交流电转接器套件ACK-DC20（第128页）。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间隔拍摄]，然后按下FUNC./SET（功能/设置）键。

请参考选择菜单与设置（基本指南：第16页）。



2 使用←或→键选择时间间隔。

- 如果连续按下←或→键，时间间隔将以每次5分钟的频率变化。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3 按下↓键，然后使用←或→键选择拍摄数量。

- 如果连续按下←或→键，拍摄数量将以每次5张的量变化。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 最大拍摄数量*取决于记忆卡的可用空间。
*最大拍摄数量也可能会随已拍摄图像而减少。

4 按下FUNC./SET（功能/设置）键。

相机退出菜单屏幕，液晶显示屏的右下方会出现Int。

5 按下快门按钮。

- 开始拍摄第一张图像，并开始间隔拍摄。
- 当拍摄完设置的图像数量后，无论节电设置如何，相机都将自动关闭电源。
- 如果在间隔拍摄过程中执行了以下操作，则将取消间隔拍摄。
 - 在相机等待拍摄下一张图像时转动模式转盘
 - 当相机等待拍摄下一个图像时半按快门按钮
 - 打开记忆卡插槽/电池盖
 - 切换到播放模式
 - 关闭电源



- 一旦开始间隔拍摄，所有操作按键都将失效。
- 镜头会保持伸出直至拍摄完成下一张图像。
- 液晶显示屏不会在拍摄后立刻显示图像。
- 如果没有设置日期和时间，则不能使用间隔拍摄。
- 不能设置自动包围曝光模式及对焦点包围曝光模式。
- 自拍机仅可用于一连串拍摄中的首次拍摄。

C 保存自定义设置

模式转盘

P Tv Av M C

可以将经常使用的拍摄模式及不同的拍摄设置保存为**C**（自定义）模式。可以在需要时轻松地将模式转盘转至**C**，使用以前保存的设置来拍摄图像。也可以保存因更改拍摄模式或关闭电源而被取消的设置（如连拍方式或自拍模式）。

1 将模式转盘转至**P**、**Tv**、**Av**、**M**或**C**。

如果要重新保存以前在**C**模式中保存过但经过部分修改的设置（拍摄模式除外），请选择**C**。

2 设置需要保存的设置内容。

可以保存为**C**模式的设置

- 拍摄模式（**P**、**Tv**、**Av**、**M**）
- 在**P**、**Tv**、**Av**和**M**模式下可以设置的项目（第160页）
- 拍摄菜单设置
- 变焦设置
- 手动对焦位置

3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保存设置]，然后按下FUNC./SET（功能/设置）键。

- 请参考选择菜单与设置（基本指南：第16页）。



4 选择[OK（确定）]，然后按FUNC./SET（功能/设置）键。



- ◆ 设置内容并不影响其他拍摄模式。
- ◆ 可以重置已保存的设置（第32页）。

设置横竖画面转换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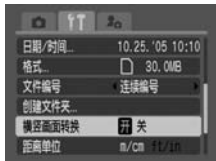
模式转盘

AUTO SCN  **P** Tv Av M




本相机具备智能方向感应器，可检测相机垂直拍摄时的图像方向，然后自动旋转图像以正确的查看方向在显示屏上出现。您可以开/关此功能。

1 选择拍摄模式或播放模式，然后在 [M]（设置）菜单中选择 [横竖画面转换]。


-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基本指南：第 16 页）。
- 如果在拍摄模式下设置为 [开]，拍摄的图像方向将被记录。
- 如果在播放模式下设置为 [开]（同时在拍摄模式下将 [横竖画面转换] 设置为 [开]），则无论相机的方向如何，在液晶显示屏上图像的右侧总是向上。



2 使用 ← 或 → 键来选择 [开]，然后按 MENU（菜单）键。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 显示屏会返回拍摄或播放屏幕。
- 如果该功能设置为 [开]，在相机处于拍摄模式且设置为信息查看模式时，显示相机方向的图标（：正常，：右侧向下，和 ：左侧向下）将出现在液晶显示屏的右上角。



- 当相机垂直向上或向下拍摄时，此功能可能无法正确操作。请检查相机方向图标（如 ）是否正确显示，如果方向不正确，请把横竖画面转换功能设置为 [关]。
- 即使把横竖画面转换功能设置为 [开]，下载至计算机时的图像方向也会视其使用的下载软件而定。



- ◆ 如果把相机直立进行拍摄，智能方向感应器会把上方设置为“上”及下方设置为“下”，然后使用适合垂直拍摄的白平衡及曝光。不论横竖画面转换功能的开/关状态，此功能也会生效。
- ◆ 如果在拍摄过程中将其设为 [开]，在播放过程中将其设为 [开]，则无论相机的方向如何，拍摄的图像会显示为右侧朝上。

重置文件编号

拍摄的图像会被自动指定文件编号。您可选择文件编号的指定方式。

连续编号	为下一张图像指定比前一张图像编号大一的编号。由于在更改文件夹或记忆卡*时可避免文件名重复,此功能可方便您在计算机上管理所有图像。
自动重设	图像和文件夹的编号重设为起始值(100-0001)。*这对于按文件夹逐个管理图像非常方便。

* 使用空白记忆卡时。使用已记录数据的记忆卡时,最后记录的一个文件夹和图像的7位数的编号与记忆卡上的最后一个编号比较,两者中较大的编号用作新图像编号的基本。

1 在[(设置)]菜单中,选择[文件编号]。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 (基本指南: 第16页)。



2 使用 ← 或 → 键来选择 [连续编号] 或 [自动重设], 然后按 MENU (菜单) 键。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 把文件编号设置为[连续编号]可以避免图像下载至计算机时文件编号发生重复。

◆ 文件及文件夹编号

拍摄的图像将被分配连续的文件号，起始号为0001，直到9999结束，而文件夹的起始号为100，直到999结束。单个文件夹可最多保存2000幅图像。

	创建的新文件夹	与另一个记忆卡交换的记忆卡
连续编号	<p>记忆卡 1</p>	<p>记忆卡 1 记忆卡 2</p>
自动重设	<p>记忆卡 1</p>	<p>记忆卡 1 记忆卡 2</p>

◆ 由于下列类型的图像总是保存在同一个文件夹中，因此如果文件夹内空间不够，即使一个文件夹中的图像数量少于2,000，图像也会被保存到一个新文件夹中。

- 连拍方式
 - 自拍 (选项)
 - 辅助拼接模式图像
 - 我的色彩 ([保存原始图像] 设置为 [开])
 - 拍摄短片
- ◆ 文件夹编号重复或同一个文件夹内的图像编号重复时，图像无法播放。
- ◆ 请参考软件入门指南，了解相关文件夹结构或图像类型的信息。

创建保存位置（文件夹）

您可以在用于保存图像的记忆卡上手动或自动创建文件夹。您可以按固定的间隔来创建文件夹，这样对照片进行分类将更为方便。

创建新文件夹	每次拍摄一组照片时，会创建一个文件夹，拍摄的照片就保存在这个文件夹中。	
自动创建	关*	记忆卡中包含的照片数量达到 2000 时，创建一个文件夹，这些照片就保存在这个文件夹中。
	每天	拍摄照片的每天创建一个文件夹，当天拍摄的照片保存在这个文件夹中。如果不拍摄照片就不会创建文件夹。
	周一至周日 (每周)	在指定日期创建文件夹，在该周拍摄的图像都保存在这个文件夹中。指定日期以后拍摄的照片保存在一个新文件夹中。这个过程一直重复到一周内保存的照片数量超过 2000 张为止。如果没有拍摄照片，则不创建文件夹。
	每月	在每个月拍摄照片的第一天创建文件夹。在这个月拍摄的照片都保存在这个文件夹中，只要其数量不超过 2000 张。如果没有拍摄照片，则不创建文件夹。

* 默认设置

- 创建时间：如果选择[每天]、[周一至周日（每周）]或[每月]，也可以指定创建文件夹的时间。如果在指定时间以后拍摄照片，则创建一个新文件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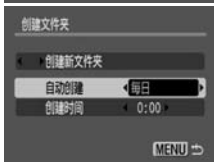
1 在[（设置）]菜单中选择[创建文件夹]，然后按下FUNC./SET（功能/设置）键。



- 2** 如果要创建一个新文件夹，请使用 **←** 或 **→** 键选择 [创建新文件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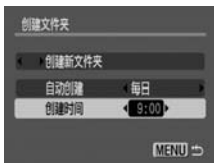
如果要在指定时间创建文件夹，请使用 **↑** 或 **↓** 键选择 [自动创建]，然后使用 **←** 或 **→** 键选择 [关]、[每日]、[周一至周日] 或 [每月]。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 3** 使用 **↑** 或 **↓** 键选择 [创建时间]，然后用 **←** 或 **→** 键指定时间。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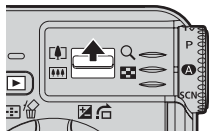
在自动创建文件夹之前，液晶显示屏上将显示 .

🔍放大图像

1 按下 **▶** 键。

2 向 **🔍** 方向按下变焦杆。

您可以通过向 **🔍** 方向按下变焦杆来取消放大显示。



放大约5倍



放大区域的大致位置

放大约10倍



放大区域的大致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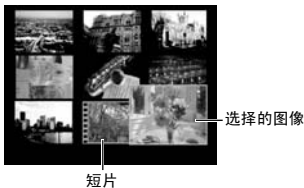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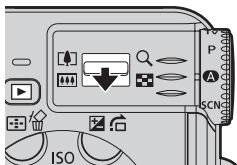
- 可以用变焦杆改变放大率。
- 可以使用 **▲**、**▼**、**◀** 或 **▶** 键来移动图像。
- 也可以按下 **MENU (菜单)** 键立即取消放大显示功能。
- 不能放大短片帧及索引播放图像。
- 拍摄图像后，可以立刻放大液晶显示屏上显示的图像。
- 当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时，在选择上一张或下一张图像的同时仍可进行缩放。

🔍以每组九张的形式查看图像（索引播放）

1 按下 **▶** 键。

2 向 **🔍** 方向按下变焦杆。

此时将同时显示九张图像（索引播放）。



3 使用↑、↓、←或→键更改图像选择。

- 按下DISP.(显示)键可显示选中图像的数据(第16页)。
- 即使在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时,也可以在图像间切换。

在这行按下
↑箭头可显示
上一组九张图
像。



在这行按下
↓箭头可显示
下一组九张图
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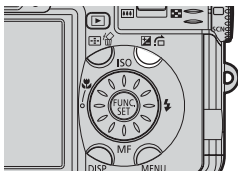
4 向Q方向按下变焦杆。

此时将取消索引播放,显示屏将返回单张图像播放。

一次性跳跃显示九张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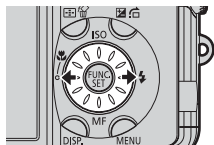
1 在索引播放模式(第88页)中,按下⏮键。

- 此时将显示跳换条。
- 即使变焦杆处在☐方向,也可以进行切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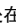


2 使用 ← 或 → 键查看上九张图像或下九张图像。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选择图像。
- 按住 **FUNC./SET** (功能/设置) 键的同时按下 ← 或 → 键, 可跳到第一组或最后一组图像。








3 按下 键。

- 跳换条消失, 相机返回索引播放模式。
- 即使变焦杆处在  方向, 也可以进行切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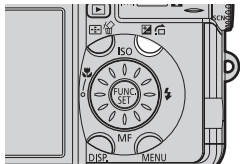
跳选图像

如果在记忆卡中记录了很多图像, 使用以下四个搜索键来跳选图像将会很方便。

-  10张图像跳转: 每次跳过10张图像
-  100张图像跳转: 每次跳过100张图像
-  跳转拍摄日期: 跳到下一个拍摄日期的第一张图像
-  跳转短片: 跳到短片 (可以播放)
-  跳转文件夹: 所有包含图像的文件夹中的第一张图像会出现 (第86页)。

1 在单张图像播放模式中, 按下 键。

相机即转成跳选模式。



2 使用 \blacktriangle 或 \blacktriangledown 键来选择 f10 、 f100 、 f 、 f 或 f 键，然后按下 \blacktriangle 或 \blacktriangledown 键。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选择键。
- 要更改搜索键，请按下 \blacktriangle 或 \blacktriangledown 键。
- 屏幕样图会随采用的搜寻键不同而稍有变化。

返回单张图像播放模式
按下MENU(菜单)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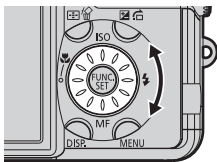


当前显示图像的位置

三张图像滚动显示

1 当查看一张图像时，转动多重控制转盘。

- 三张图像将同时出现。中间显示的图像略微大于其它两张图像。
- 顺时针或逆时针转动多重控制转盘可以移到下一张或上一张图像。
- 如果在一段时间内没有执行任何操作，显示将返回到单张图像显示模式。



顺序指示灯
(最新的图像显示在底部)

返回单张图像播放模式
按下MENU(菜单)键。

旋转显示的图像

显示屏上的图像可以顺时针旋转90°或270°。

0°（原始）



90°



270°



- 1 在[(播放)]菜单中，选择[旋转]，然后按下SET（设置）键。

请参考选择菜单与设置（基本指南：第16页）。



- 2 使用←或→键选择想要旋转的图像，然后按下FUNC./SET（功能/设置）键。

- 每按一次FUNC./SET（功能/设置）键，图像就会循环切换到下一个方向（90°→270°→原始位置）。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 即使在索引播放模式下也可以进行设置。



- 不能旋转短片。
- 把图像下载至计算机时，相机旋转图像的方向将取决于下载图像所使用的软件。



- ◆ 您可以放大旋转的图像（第88页）。
- ◆ 使用横竖画面转换功能（第83页）设置为[开]时垂直拍摄的图像，在液晶显示屏上查看时会自动旋转至垂直位置。

应用效果和播放

可以将此效果应用为淡入淡出，然后播放短片。

1 在[(播放)]菜单中选择[切换效果]。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 (基本指南: 第 1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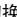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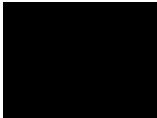
2 使用 或 键选择 Off (关)、 或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Off (关): 播放短片而不应用效果。

: 允许在场景切换时应用淡化 (淡入) 效果。

: 允许在场景切换时应用运动效果，向右切换场景用  键，向左切换场景用  键。



查看/编辑短片

您可以播放所拍摄的短片，然后删除短片前半段或后半段中不需要的部分。



- 不能编辑被保护的短片（第 104 页）。
- 视文件大小而定，将编辑的短片作为新文件保存时，可能需要一些时间。如果保存过程中电池耗尽，编辑的短片将不能保存。编辑短片时，请使用另购的完全充电的电池或交流电转接器套件 ACK-DC20（选购件）。



如果使用较慢的记忆卡并在记录时使用了高分辨率和帧频设置，则可能会发生丢帧现象。

- 1** 在播放模式下选择一个短片，然后按下 **FUNC./SET**（功能/设置）键。



短片文件上会出现此标记

- 2** 使用 **←** 或 **→** 键选择下列操作之一，然后按下 **FUNC./SET**（功能/设置）键。

也可以使用多重控制转盘来作出选择。

短片控制面板



（退出）：返回到步骤 1 中的屏幕



（打印）：可以打印短片。详细信息，请参考 *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连接打印机时会出现此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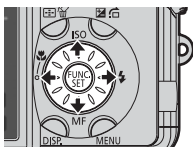


（播放）：开始播放短片和声音



（慢速播放）：慢速播放过程中，可通过

← 或 **→** 更改播放速度。**←** 加速，**→** 减速。



短片控制面板

播放音量

(也可以在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时进行修改。)

⏮ (第一个画面): 显示第一个画面

⏪ (上一个画面): 按下 **FUNC./SET (功能/设置)** 键时会后退

⏩ (下一个画面): 按下 **FUNC./SET (功能/设置)** 键时会快进

⏭ (最后一个画面): 显示最后一个画面

✂ (编辑): 编辑短片 → 步骤3

播放和慢动作播放操作

	播放	慢动作播放
↑/↓ : 在播放期间调整音量	○	×
FUNC./SET (功能/设置) : 暂停播放, 再次按下可恢复播放	○	○

- ○: 可执行操作。
- 慢动作播放时没有声音。
- 可在 [**⚙**] (设置) 菜单中调整短片播放的音量 (第29页)。

播放结束时

播放结束时, 显示屏会继续显示最后一个画面。

FUNC./SET (功能/设置): 显示短片播放屏幕。

再次按下可重新从第一个画面开始播放短片。

- 如果使用系统资源不足的计算机播放短片, 可能会发生丢帧及声音中断的情况。
- 在电视上观看短片文件时, 请调整电视机的音量。
- 如果您不打算编辑短片, 操作就此结束。

3 选择 **✂** (编辑) 后, 请使用 **↑** 或 **↓** 键, 从短片编辑面板上选择

⏮ (删除首段) 或 **⏭** (删除末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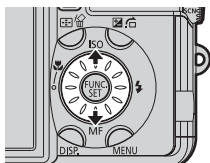
⏮ (删除首段): 删除短片前半段的图像
使用 **←** 或 **→** 键或多重控制转盘来选择位置。

⏭ (删除末段): 删除短片后半段的图像
使用 **←** 或 **→** 键或多重控制转盘来选择位置。

▶ (播放): 播放临时编辑的短片

⏪ (保存): 保存短片

⏮ (退出): 取消短片编辑并返回到步骤2中的屏幕



您可以以1秒为单位编辑原始长度为1秒或以上的短片。




4 使用 ← 或 → 键，在要删除的位置选择图像，再使用 ↑ 或 ↓ 键选择 （播放），然后按FUNC./SET（功能/设置）键。

临时编辑的短片会开始播放。

- 如在播放过程中按FUNC./SET（功能/设置）键，短片将停止。
- 重复步骤3和4继续编辑。

5 使用 ↑ 或 ↓ 键选择 （保存），然后按下FUNC./SET（功能/设置）键。

如果选择 （退出），然后使用 ← 或 → 键选择[OK（确定）]（或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选择），编辑后的短片不被保存，相机会返回到步骤2的屏幕。

6 使用 ←、→、↑ 或 ↓ 键来选择[覆盖]或[新文件]，然后按下FUNC./SET（功能/设置）键。

- 您可以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选择。

覆盖：会用原始名称保存已编辑过的短片。编辑前的数据会丢失。

新文件：使用新的文件名称保存编辑的短片。编辑前的数据不会被更改。

取消：在不保存的情况下返回到步骤3中的屏幕。

如果记忆卡没有足够的空间，则仅可使用覆盖功能。在这种情况下，短片编辑条的计数器会出现▲。



- 以640 x 480或320 x 240像素（30 帧/秒）记录的、视频信号设置为PAL格式的短片，当输出到电视或视频时，其播放时的帧频可能比记录的帧频低。您可以用慢动作播放的方式单格放映。若要以原帧频观看图像，建议使用相机或计算机播放短片。
- 本机可能无法播放或编辑由其他相机所拍摄的短片。请参考提示列表（第122页）。

🎤为图像加上声音记录

在播放模式下（包括单张图像播放、索引播放、放大播放及在拍摄模式下进行拍摄后立刻查看），您可以为图像加上声音记录（最长为60秒）。声音数据会以WAVE格式保存。

1 播放图像时按下🎤键。

声音记录控制面板会显示。

2 使用←或→键选择🔴（录音），然后按下FUNC./SET（功能/设置）键。

- 您可以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选择。
- 开始记录后，相机会显示消逝时间。请对着相机的麦克风说话。
- 要停止播放，请按下FUNC./SET（功能/设置）键。要重新开始记录，请再次按下FUNC./SET（功能/设置）键。
- 您可以加入声音记录，直至总时间达到60秒。
- 如果在记录过程中记忆卡存满，相机会发出声音通知您，记录过程自动停止。



声音记录面板

播放声音记录

- 选择▶。附有声音记录的图像会有🎤标记显示。
要停止播放，请按下FUNC./SET（功能/设置）键。要重新开始播放，请再次按下FUNC./SET（功能/设置）键。使用▲或▼键调整音量。

删除声音记录

- 确认显示了🎤后，使用←或→键选择🗑️，然后按下FUNC./SET（功能/设置）键。
使用←或→键选择[删除]，然后按下FUNC./SET（功能/设置）键。
- 也可以不用←或→键而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选择。

退出声音记录菜单

- 按下🎤键。



- 不能为短片加上声音记录。
- 如果记忆卡已满，屏幕会显示“记忆卡已满”的提示，您将不能在此卡上进行声音记录。
- 如果图像附有不兼容的声音文件，则不能记录或播放声音记录。如果您尝试拍摄或播放该类图像，“不能兼容 WAVE 格式”的提示会显示。您可以使用本机删除不兼容的声音文件。
- 不能删除被保护图像的声音记录。（第 104 页）









- ◆ 您可以在设置菜单中调整音量（第 29 页）。
- ◆ 如果您通过设置菜单把[静音]设置为[开]，相机不会发出声音。但您可以按下 **▲** 或 **▼** 键恢复声音及调整音量。

自动播放（幻灯片播放）

幻灯片播放图像设置基于DPOF标准（第106页）。

开始播放幻灯片











如果使用自动幻灯片播放，便可逐个显示记忆卡上所选择的图像或全部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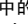
	全部图像	顺序播放记忆卡上所有的图像。
	日期	以选择的顺序，从指定日期开始播放幻灯片。
	文件夹	使用指定文件夹中的图像，并以文件夹的顺序显示。
	短片	使用指定记忆卡上的所有短片。
	静止图像	使用指定记忆卡上的所有图像。
	自定义 1-3	只标记想在幻灯片中看到的图像，并将选择的图像保存在 [自定义 1]、[自定义 2] 或 [自定义 3] 中。在每个自定义幻灯片中最多可包含 998 张图像。

1 在  (播放) 菜单中，选择 [幻灯片播放]，然后按下 FUNC./SET (功能/设置) 键。





-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 (基本指南: 第16页)。
- 显示幻灯片播放菜单。



2 使用 、、 或  键从 、、、 或  或  其中之一中选择。

- 请参考“选择以幻灯片播放图像”（第100页）中的步骤3，选择  (自定义1) 到  (自定义3) 的图像。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3 当选择  [日期] 或  [文件夹] 时，按下 FUNC./SET (功能/设置) 键，接着使用  或  箭头键来选择所需的文件或文件夹，然后再按一下 MENU (菜单) 键。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4 使用▲或▼键选择[启动]，然后按下FUNC./SET（功能/设置）键。

幻灯片播放开始。播放完毕后会显示幻灯片播放菜单。

暂停 / 恢复幻灯片播放

- 按下FUNC./SET（功能/设置）键暂停播放（||出现）。再按此键可恢复播放。

幻灯片播放前进 / 后退

- 使用◀或▶键移动到上一张或下一张图像。
- 也可以用多重控制转盘移动至上一幅或下一幅图像。

停止播放幻灯片

- 在播放幻灯片时按下MENU（菜单）键即可停止播放，并显示幻灯片播放菜单。

5 幻灯片播放完毕后，按下MENU（菜单）键。

幻灯片播放菜单会再次出现。再次按下MENU（菜单）键可返回播放菜单。



- ◆ 在单张图像播放时，同时按下FUNC./SET（功能/设置）和◀▶键可从第一张图像开始播放幻灯片。但是，如果您在显示最后拍摄的图像时做上述动作，将从与显示图像同一天拍摄的第一张图像开始播放。
- ◆ 短片图像会以其拍摄的时间长度播放，而不会理会幻灯片播放设置所指定的时间（第102页）。
- ◆ 相机进行幻灯片播放时，节电功能不会生效（第21页）。

选择以幻灯片播放图像

可标记图像以包含在*1（自定义1）到*3（自定义3）中。
每段幻灯片播放可标记多达998张图像。图像会以选择的顺序播放。

1 显示幻灯片播放菜单（第99页），使用▲或▼键并选择全部图像。

2 使用 ← 或 → 键选择 [1] (自定义1)、[2] (自定义2) 或 [3] (自定义3)，然后按下 FUNC./SET (功能/设置) 键。

- 已包含图像的幻灯片将附有 (✓) 标记显示。
- 只有 [1] (自定义1) 以默认的设置显示。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 当一次选择所有图像时，使用 ↑ 或 ↓ 键来选择 [Mark All (全部标注)]，然后按下 FUNC./SET (功能/设置) 键。另外，使用 ↑ 或 ↓ 键选择 [Mark all (全部标注)]，按下 FUNC./SET (功能/设置) 键，使用 ← 或 → 键选择 [OK (确定)]，然后按下 FUNC./SET (功能/设置) 键。还可以使用 ↑ 或 ↓ 键返回到 [1]、[2] 或 [3]，然后按下 FUNC./SET (功能/设置) 键来取消选择由步骤3中方法指定的图像。即使在执行 [Reset (重置)] 后，依然可以选择或取消选择指定的图像。



3 选择以幻灯片播放图像。

单张图像播放

- 使用 ← 或 → 键选择一张图像，然后按下 FUNC./SET (功能/设置) 键来选择 (或取消选择) 它。
- 所选择图像的上方会显示选择编号及复选标记 (✓)。
- 按下 [] 来显示跳换条 (第90页)。跳换并按下 MENU (菜单) 键后，按下 FUNC./SET (功能/设置) 键选择或取消选择图像。



索引播放

- 向 [] 方向按下变焦杆以切换到索引播放 (9张图像)。
- 使用 ↑、↓、← 或 → 键选择一张图像，然后按下 FUNC./SET (功能/设置) 键来选择或取消选择它。
- 所选择图像的下方会显示选择编号及标记 (✓)。



4 按下 MENU (菜单) 键。

图像选择屏幕将会关闭。

调整播放时间和重复播放设置

播放时间	设置在幻灯片播放时显示每个图像的时间。选择 3-10 秒、15 秒或 30 秒。
重复播放	设置显示了所有幻灯片后是否停止，还是继续显示直至停止。

1 显示幻灯片播放菜单（第 99 页）。

2 使用 **←** 或 **→** 键选择 [设置]，然后按下 **FUNC./SET**（功能/设置）键。



3 使用 **↑** 或 **↓** 键选择 [播放时间] 或 [重复播放]，然后使用 **←** 或 **→** 键进行设置。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播放时间

- 选择播放时间。

重复播放

- 选择 [开] 或 [关]。



4 按下 **MENU**（菜单）键。





设置菜单会关闭。



视图像而定，播放时的显示间隔可能与设置稍有不同。

配置效果

当下列屏幕出现时，可以在幻灯片播放中应用效果。

	自动开始播放而不使用效果。
	图像应用由下到上的淡化效果，图像由下到上显示。
	开始时，图像上显示一个十字框架，然后图像逐渐出现。
	图像逐渐水平显现。



1 显示幻灯片播放菜单（第99页）。

2 使用 \uparrow 或 \downarrow 键选择[效果]。



3 使用 ← 或 → 键选择 Off、、 或 。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 设置菜单会关闭。



保护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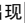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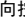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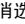
您可以保护重要的图像，以免不慎被删除。

1 在 [(播放)] 菜单中，选择 [保护]，然后按下 FUNC./SET (功能/设置) 键。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 (基本指南: 第 16 页)。



2 使用 ← 或 → 键选择想要保护的图像，然后按下 FUNC./SET (功能/设置) 键。

- 被保护的图像上会出现  图标。
- 要取消保护，请再次按下 FUNC./SET (功能/设置) 键 (在保护模式下)。
- 您可使用变焦杆在单张图像播放与索引播放之间进行切换，便可轻易选择图像。
- 索引播放过程中，向  方向按下变焦杆可一次跳过 9 张图像。要选择或取消选择图像，请向  方向按下变焦杆以取消跳选条 (第 89 页)，然后继续进行操作。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请注意，把记忆卡格式化 (初始化) 会删除卡上的所有数据 (第 23 页)，包括被保护的图像及其它文件类型。在记忆卡格式化之前，请先检查其内容。

删除所有图像

请注意，删除的图像将无法恢复。删除文件之前请保持必要的谨慎。

- 1 在[ (播放)]菜单中，选择[全部删除]，然后按下FUNC./SET (功能/设置)键。


请参考选择菜单与设置(基本指南: 第16页)



- 2 使用多重控制转盘上的←或→键选择[OK(确定)]，然后按FUNC./SET (功能/设置)键。


- 要取消删除，请选择[取消]。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  ◆ 如果要删除的不仅是图像数据，还包括卡内全部数据，则应格式化记忆卡(第23页)
- ◆ 此功能不能删除被保护的图像(第104页)。

关于打印

您可以使用下列任何一种方法打印本机拍摄的图像。

- 用一根连线把相机连接到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打印机^{*1}上，然后按下相机上的键。
- 此外，您可以指定记忆卡上所需打印的图像及打印数量（DPOF^{*2}打印设置），然后通过支持DPOF的照片冲印服务进行打印。

*1 由于本相机使用标准传输规格（PictBridge），除了使用佳能小型照片打印机（SELPHY CP系列）、喷墨打印机（PIXMA系列/SELPHY DS系列）外，您还可以使用其它PictBridge兼容打印机。

*2 数码打印预选格式

在本指南中将对DPOF打印设置加以说明。有关如何打印图像的信息，请参考相机附带的相机使用者指南（基本版）和*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请参考您的*打印机说明书*。

请查看附件系统图，以确定本相机可用的小型照片打印机（SELPHY CP系列）及喷墨打印机（PIXMA系列/SELPHY DS系列）型号。

设置DPOF打印设置

您可以使用相机预先选择记忆卡上需要打印的图像并指定打印份数。当使用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打印机时，或把图像送至照片冲印公司进行打印时，将十分方便。

有关打印的说明，请参考*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 曾使用其他DPOF兼容相机进行打印设置的记忆卡图像会附有▲标记。本相机的设置将会覆盖这些设置。
- 某些打印机或照片冲印公司的输出可能不会依从指定的打印设置。
- 不能为短片图像指定打印设置。

选择要打印的图像

有两种方法选择图像。

- 单张
- 记忆卡上的所有图像

1 在[(播放)]菜单中, 选择[打印命令], 然后按下SET (设置) 键。

请参考选择菜单与设置(基本指南: 第16页)。



2 使用↑、↓、←或→键选择[命令], 然后按下FUNC./SET (功能/设置) 键。

- 您可以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选择。
- 当您选择[重置]后, 所有此图像的打印设置将被取消。



3 选择要打印的图像。

单张图像

- 当打印类型(第108页)设置为[标准]或[标准及索引]时, 请使用←或→键选择图像。按下FUNC./SET (功能/设置) 键, 使用↑或↓键指定打印份数, 并再次按下FUNC./SET (功能/设置) 键。(最多可打印99份)。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选择份数。
- 打印类型设置为[索引](第108页)时, 请使用←或→键选择图像, 并按下FUNC./SET (功能/设置) 键来选择或取消选择。
- 按键时, 出现的跳换条将有助于您搜索(第90页)。按下MENU (菜单) 键并去掉跳换条, 然后按下FUNC./SET (功能/设置) 选择或取消选择图像。
- 通过将变焦杆压向侧而转换到索引播放(显示9个图像)后, 可以以相同方式选择图像(如果您将变焦杆再次压向, 相机将一次跳过9个图像。选择或取消选择之前, 请将变焦杆压向来去掉跳换条)。

打印份数



记忆卡上的所有图像

- 如同步骤2, 选择[全部标注], 并按**FUNC./SET (功能/设置)**键。使用 **←** 或 **→** 键选择 **[OK (确定)]**, 然后按下**FUNC./SET (功能/设置)**键。



4 按下MENU (菜单) 键。

选择模式将会关闭, 而打印命令菜单会再次出现。



- ◆ 图像会按照拍摄日期从旧到新的次序打印。
- ◆ 每一张记忆卡中最多可以选择998个图像。
- ◆ 选择[标准及索引]后, 您可设置打印份数, 但只适用于标准打印。[索引]设置的打印份数为1。

设置打印风格

可选择下列打印设置。

打印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标准	每页只打印一个图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索引	在一张纸上以索引格式把所选择的图像缩小打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标准及索引	同时以标准及索引格式打印图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期	为打印件加上日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文件号	为打印件加上文件编号。	

1 在[(播放)]菜单中, 选择[打印命令], 然后按下**FUNC./SET (功能/设置)**键。

请参考 **选择菜单与设置 (基本指南: 第16页)**。
您可以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选择。



2 使用↑、↓、←或→键选择[设置]，然后按下FUNC./SET（功能/设置）键。

- 当您选择[重置]后，所有此图像的打印设置将被取消。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3 使用↑或↓键选择[打印类型]、[日期]或[文件号]，然后使用←或→键选择设置。

打印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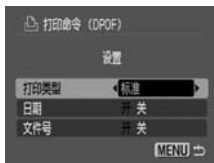
- 选择[标准]、[索引]或[标准及索引]。

日期

- 选择[开]或[关]。

文件号

- 选择[开]或[关]。



4 按下MENU（菜单）键。

设置菜单关闭，打印命令菜单重新出现。



- 如果将[打印类型]设置为[索引]，则不能把[日期]及[文件号]同时设置为[开]。
- 如果您将[打印类型]设为[标准]或[标准及索引]，则可以将[日期]和[文件号]设置同时设置为[开]。然而，各种打印机对此数据的支持有所不同。



日期会依照在设置[日期/时间]菜单中所指定的格式打印（第30页）。

图像传输设置（DPOF传输命令）

在将图像下载至计算机之前，您可以使用相机指定图像的设置。有关把图像传输到计算机的说明，请参考**软件入门指南**。

相机使用的设置符合数码打印命令格式（DPOF）标准。




如果使用其他兼容DPOF相机为记忆卡上的图像标上传输标记，则在这些图像上可能会出现 ▲ 符号。

本相机所设置的任何传输记号会覆盖这些设置。

选择要传输的图像

有两种方法选择图像。

- 单张
- 记忆卡上的所有图像

1 在[（播放）]菜单中，选择[传输命令]，并按SET（设置）键。

请参考**选择菜单与设置（基本指南：第16页）**。



2 使用←或→键选择[命令]，然后按下FUNC./SET（功能/设置）键。

- 当您选择[重置]后，所有此图像的传输设置将被取消。
- 您可以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选择。



3 选择要传输的图像。

单张图像

- 使用 **←** 或 **→** 键选择图像，然后使用 **FUNC./SET (功能/设置)** 键标记图像或删除图像的标记。所选择的图像上会出现复选标记。
- 按 **⏏** 键时，出现的跳换条将有助于您搜索（第90页）。在按下 **MENU (菜单)** 键之后按下 **FUNC./SET (功能/设置)** 键，可用于选择、取消选择或去掉跳换条。
- 通过将变焦杆压向 **☐** 侧而转换到索引播放（显示9个图像）后，可以以相同方式选择图像（如果您将变焦杆再次压向 **☐**，相机将一次跳过9个图像。选择或取消选择之前，请将变焦杆压向 **🔍** 来去掉跳换条）。



记忆卡上的所有图像

- 如同步骤2，选择[全部标注]，并按 **FUNC./SET (功能/设置)** 键。要选择所有图像，使用 **←** 或 **→** 键选择[确定]，然后按下 **FUNC./SET (功能/设置)** 键。
- 要取消打印选择，请选择[重置]。



4 按下MENU (菜单) 键。

选择模式将会关闭，而传输命令菜单会再次出现。



- ◆ 图像会按照拍摄日期从旧到新的次序传输。
- ◆ 每一张记忆卡中最多可以选择998个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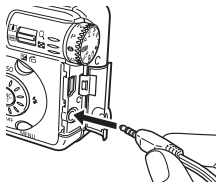
在电视机上查看图像

您可以使用附送的影音连接线AVC-DC300，将可兼容视频的电视机连接到相机，并作为显示屏拍摄并播放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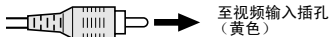
1 关闭相机及电视的电源。

2 把影音连接线连接到相机的A/V OUT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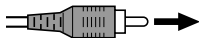
依照 ◀ 方向滑动相机的DIGITAL（数码）端子盖，将其打开，然后完全插入AV连接线。



3 把影音连接线的另一端插入电视的VIDEO IN（视频输入）及AUDIO IN（音频输入）插孔。



至视频输入插孔
(黄色)



至音频输入插孔
(黑色)

4 打开电视，并把它切换到视频模式。

5 在拍摄模式或播放模式下开启相机电源。

- 电视上会出现图像。以常规方式拍摄或播放图像。
- 在拍摄时，若电视机中未出现图像，请按下DISP.（显示）键。




- ◆ 把相机连接电视机后，液晶显示屏不会显示图像。
- ◆ 如果电视机为立体声型号，您可把音频插头插入其中一个音频输入接口（左或右）。详情说明，请参考电视机的说明书。
- ◆ 有关视频输出信号的说明，请参考第31页。
- ◆ 在 □ (辅助拼接) 模式下不能使用电视机。

自定义相机（我的相机设置）

我的相机让您自行设置启动图像、启动声音、操作声音、自拍机声音和快门声音等。每个菜单都有三项选择。

更改我的相机设置


1 按下MENU（菜单）键，然后按→键两次。

[（我的相机）]菜单会出现。





2 使用↑或↓键选择一个菜单项目，然后使用←或→键选择设置内容。



通过选择顶部的[个性组合]，您可以为所有我的相机设置选择相同的主题。

：关（不显示图像，不发出声音）

：一般

：科幻主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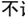
：动物主题

- 您可以更改  及  选项的内容（第114页）。
- 可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进行设置。

3 按下MENU（菜单）键。

菜单关闭，设置生效。



不论所选择的我的相机设置如何设置，如果在[（设置）]菜单中把[静音]设置为[开]，相机就不会发出声音（除错误警告信号）。启动图像会显示（第29页）。

注册我的相机设置

新内容可注册到 **[2]** 和 **[3]**。

记忆卡上记录的图像和声音可以添加为我的相机设置。您也可以使用附送的软件把计算机的图像及声音上传到相机。

以下菜单项目可存入相机。

- 起动图像
- 起动声音
- 操作声音
- 自拍机声音
- 快门声音

您可以按照下列步骤把记忆卡的图像注册到相机。

1 按下 **[▶]** (播放) 键。

拍摄模式下禁止注册。

2 按下 MENU (菜单) 键, 然后按 **▶** 键两次。

[2] (我的相机) 菜单会出现。



3 使用 **▲** 或 **▼** 键选择要注册的菜单项目, 然后使用 **◀** 或 **▶** 键选择 **[2]** 或 **[3]**。

[DISP.] **[2]** 会出现。

4 按下 DISP. (显示) 键。

起动图像屏幕或声音录制菜单会出现。

注册起动图像

使用 **◀** 或 **▶** 键选择要注册的图像, 然后按下 **FUNC./SET** (功能/设置) 键。



注册起动声音、操作声音、自拍机声音和快门声音

使用 ← 或 → 键选择 （记录），然后按下 FUNC./SET（功能/设置）键。


- 您可以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选择。
- 相机会开始记录，并在超出时间时自动停止。每个项目的记录时间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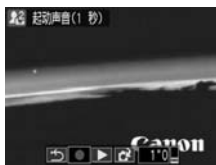
起动声音：1 秒。

操作声音：0.3 秒。

自拍机声音：2 秒。

快门声音：0.3 秒。

- 使用 ← 或 → 键选择 （注册），然后按下 FUNC./SET（功能/设置）键。



5 使用 ← 或 → 键选择 [确定]，然后按下 FUNC./SET（功能/设置）键。

您可以通过转动多重控制转盘来选择。



- 使用声音记录功能记录的短片和声音（第97页）无法注册为我的相机设置。
- 添加新的我的相机设置时，之前注册的设置会被删除。



计算机要将我的相机设置恢复为默认设置。可使用附送软件（ZoomBrowser EX/ImageBrowser）为相机添加默认设置。

可注册作为我的相机设置的数据

我的相机设置必须符合以下数据类型。可以注册本相机用以下格式拍摄的记忆卡图像：

● 起动图像

- 压缩方式：JPEG（基线JPEG）
- 取样频率：4:2:0或4:2:2
- 大小：（320 x 240像素）

● 起动声音、操作声音、自拍机声音及快门声音

- 压缩方式：WAVE（单声道）
- 量化位：8位
- 取样频率：11.025 kHz或8.000 kHz

- 记录时间

	11.025 kHz	8.000 kHz
起动声音	1.0 秒或以下	1.3 秒或以下
操作声音	0.3 秒或以下	0.4 秒或以下
自拍机声音	2.0 秒或以下	2.0 秒或以下
快门声音	0.3 秒或以下	0.4 秒或以下

本相机无法使用上述数据类型以外的数据。

本功能的示范是记录“Say cheese”为自拍机声音，相机会在拍摄前两秒播放此声音。您也可以录制有趣的音乐，使拍摄主体流露自然的笑容，或让主体摆出切合音乐的姿势。



有关创建及添加我的相机数据的说明，请参考附送的*软件入门指南*。



故障排除

如果使用软件时遇到问题，请参考此部分。如果问题仍未能解决，请联系随机附送顾客联络表上列印的服务中心。

相机无法操作。

电源没有打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打开相机电源。 → 请参考 <i>开 / 关电源</i> (基本指南: 第 4 页)
记忆卡插槽 / 电池仓盖开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确认记忆卡插槽 / 电池仓盖已完全关闭。
电量不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为电池完全充电，然后把它装入相机。● 使用小型电源适配器 (选购件)。
相机及电池端子接触不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洁净的干布擦拭端子。

相机不能记录。

相机正处于播放或计算机 / 打印机连接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切换到拍摄模式。● 连接计算机或打印机时，请在将相机切换到拍摄模式之前拔除接口连接线。
闪光灯正在充电。 (在液晶显示屏上  闪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请等候直至  停止闪烁并持续亮起，即表示闪光灯已充电，然后按下快门按钮。
记忆卡已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插入最新格式化 (初始化) 的记忆卡。● 如有必要，可把图像下载至计算机，然后删除记忆卡内的图像以腾出空间。
记忆卡没有正确格式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格式化 (初始化) 记忆卡。 → 请参考 <i>格式化记忆卡</i> (第 23 页)● 如果重新格式化还是无效，则记忆卡上的逻辑电路可能已损坏。请与附近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SD 卡设置为写入保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把 SD 卡的写入保护开关向上推。 → 请参考 <i>使用记忆卡</i> (第 127 页)

无法播放。

您试图播放使用其它相机拍摄的或曾在计算机上编辑过的图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对于无法用计算机播放的图像，在使用附送的 ZoomBrowser EX 或 ImageBrowser 软件将其发送到相机之后，则可能会播放。请参考 <i>ZoomBrowser EX/ImageBrowser 软件使用者指南</i> (PDF)。
已使用计算机更改文件名或更改文件位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请依照相机文件系统标准设计规则设置文件名或编号。 → 请参考 <i>文件及文件夹编号</i> (第 85 页)

镜头不能收回。

开启相机电源时记忆卡插槽 / 电池仓盖开启。

- 请先关闭记忆卡插槽 / 电池仓盖，然后关闭相机电源。

从拍摄模式切换到播放模式。

- 在这种情况下，镜头不会收回。要收回镜头，请关闭镜头盖。

电池很快用完。

电池的性能在低温下会降低。

- 如果是在低温的环境中拍摄，请在使用前为电池保暖（放在口袋内等）。

电池端子不洁。

- 使用之前请先用干布擦拭干净。

如果电池在充满电后一年或更长时间不用，则电池容量会减少。

- 更换新的电池。

如果在室温下（摄氏 23 度 / 华氏 73 度）电池很快耗尽，即电池已失去效能。

- 更换新的电池。

电池不能充电。

不良的触点。

- 请确保将电池牢固地装入充电器。

电池端子不洁。

- 充电之前请先用干布擦拭干净。

超过电池寿命。


- 更换新的电池。

声音来自相机内部。

改变了相机的横 / 竖方向。

- 相机的方向机制正在起作用。无故障。

图像模糊或对焦不准。

相机被移动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下快门按钮时，请小心不要移动相机。 ● 当相机震动警告  闪烁时，请使用三脚架进行慢速快门拍摄。
由于自动对焦辅助光受阻而导致自动对焦功能无法操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请注意不要让手指或其它物体阻挡自动对焦辅助光。
把自动对焦辅助光设置为 [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把自动对焦辅助光设置为 [开] (第 27 页)。
拍摄主体在对焦范围之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正常拍摄情况下，请距离主体最少 44 厘米 (1.4 英尺)。 ● 使用微距模式拍摄最大广角下 4 到 44 厘米 (1.6 英寸到 1.4 英尺)、以及最大长焦下距离镜头前端 30 到 44 厘米 (1.0 英尺到 1.4 英尺) 的近距离物体。
拍摄主体难以对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对焦锁、自动对焦锁或手动对焦拍摄。 → 请参考 <i>拍摄难以自动对焦的主体</i> (第 62 页)

图像中的拍摄主体太暗。

拍摄的光线不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把闪光灯设置为 [开]
拍摄主体比背景环境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把曝光补偿设置为正值 (+)。 ● 使用自动曝光锁或点测光功能。 → 请参考 <i>锁定曝光设置 (自动曝光锁)</i> (第 65 页) → 请参考 <i>切换测光方式</i> (第 68 页)
拍摄主体太远，闪光灯光线无法覆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要使用内置闪光灯，请在下列范围内进行闪光灯拍摄 自动 ISO: 拍摄主体在最大广角下为 55 厘米到 4.2 米 (1.8 到 13.8 英尺) 以及在最大长焦设置下为 55 厘米到 2.0 米 (1.8 到 6.6 英尺)。 ● 提高 ISO 感光度，然后进行拍摄。 → 请参考 <i>更改 ISO 感光度</i> (第 74 页)

图像中的拍摄主体太亮。

拍摄主体太接近闪光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内置闪光灯拍摄在正确范围内的使用闪光灯拍摄的物体。● 调整闪光输出或闪光曝光补偿功能（第 77 页）。
拍摄主体比背景环境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把曝光补偿设置为负值（-）。● 使用自动曝光锁或点测光功能。 → 请参考 锁定曝光设置（自动曝光锁）（第 65 页） → 请参考 切换测光方式（第 68 页）
直接射入相机或从物体反射的光线太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变换拍摄角度。
把闪光灯设置为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把闪光灯设置为 [自动] 或 [关]。

液晶显示屏出现红色或紫色的光线。

拍摄主体太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这是带有 CCD 设备的正常现象，并不是故障。（此红色光线条纹不会记录在静止图像上，但会记录在短片上。）
---------	--

液晶屏内显示杂色。拍摄主体在液晶屏的移动不规则。

在昏暗环境下拍摄时，为便于查看，相机会自动调亮液晶屏内的图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录制的图像不受影响。 → 请参考 夜间显示（第 16 页）
---------------------------------	--



图像中出现白点。

闪光灯的光线令空气中的粉尘或昆虫反光。这种现象在以下的情况中出现较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最大广角拍摄。● 在光圈优先 AE 模式下以大光圈值拍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这是数码相机常见的现象，并不是故障。
--	--

闪光灯不闪光。

把闪光灯设置为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把闪光灯设置为 [开]。 → 请参考 使用闪光灯（基本指南：第 13 页）
-----------	--

电视机没有显示图像。

视频制式设置不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把视频制式设置为与您的电视相匹配的设置（NTSC 或 PAL）。
拍摄模式设置为  （辅助拼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 （辅助拼接）模式下，不会在电视机上显示任何图像。取消辅助拼接模式。

无法变焦。

在短片模式拍摄时移动变焦杆。

- 请在短片模式拍摄之前，先进行变焦（*基本指南*：第 12 页）。
尽管如此，还可以在拍摄中使用数码变焦（仅用于标准模式）（第 39 页）。

从记忆卡中读取图像速度很慢，或将图像记录到记忆卡需要很长时间。

在其它设备中格式化的记忆卡。

- 使用本相机格式化记忆卡。
→ 请参考 *格式化记忆卡*（第 23 页）

出现日期 / 时间菜单。

内置的可充电锂电池电量不足。

- 请立即更换一个已充电的电池（*基本指南*：第 6 页）。

提示列表

在拍摄或播放的过程中，液晶屏（或取景器）上可能会出现如下提示。
有关打印机连接时的提示，请参考*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处理中 ...

图像正被记录到记忆卡上，或正在读取记忆卡。
起动播放模式。
将所有相机及菜单设置重置为默认值。

没有记忆卡

您试图在没有安装记忆卡的状态下拍摄或播放图像。

记忆卡锁起！

SD 卡设置为写入保护。（第 127 页）

不能记录

您试图在未安装记忆卡时拍摄图像。

记忆卡错误！

记忆卡出现异常情况。

记忆卡已满

记忆卡充满图像或声音，无法继续记录或保存。同样，不能再记录图像设置（例如，幻灯片和打印设置）或声音记录。

命名错误！

此图像不能创建，由于相机试图创建的目录名称和一个图像名称相同，或已经达到最大的图像编号。在设置菜单中把 [文件号] 设置为 [自动重置]。在将所有您希望保留的图像保存到计算机之后，请把记忆卡格式化（第 23 页）。请注意，格式化会删除全部现有的图像以及其它数据。

更换电池

电量不足以操作相机。请立刻更换电池或将电池充电。

没有图像。

记忆卡上没有图像记录。

图像太大。

您试图播放大于 4992 × 3328 像素的图像或一个数据量很大的图像。

不能兼容的 JPEG 格式。

您试图播放不兼容的 JPEG 图像。

数据损坏。

您试图播放数据已被损坏的图像。

RAW

您试图播放 RAW 图像。

不能确认的图像

您试图播放以特殊数据类型记录的图像（如其它相机厂商独家采用的数据类型等），或由其它相机记录的短片。

不能放大！

您试图放大的是由不同相机或数据类型记录的图像、由计算机修改过的图像或短片。

不能旋转

您试图旋转的是由不同相机或数据类型记录的图像、由计算机修改过的图像或短片。

不能兼容的 WAVE 格式

现存声音记录的数据类型不正确，因此无法为图像加上声音记录。

无法注册这幅图像！

您试图添加的起动图像或短片是由其它相机录制的。

保护！

您试图删除或编辑被保护的图像、短片或声音文件。

指令太多。

将过多的图像标上打印设置或传输设置及幻灯片设置记号。无法继续处理。

不能完成！

不能保存打印、传输或幻灯片播放设置。

不能指定的图像。

您试图为非 JPEG 图像设置打印设置。

不能编辑

幻灯片播放设置文件已损坏。


Exx

(xx: 数字) 相机故障。关闭电源再开启, 然后进行拍摄或播放。如果错误代码再度出现, 表示问题没有解决。请记下此代码, 并与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如果错误代码在拍摄后立刻出现, 则拍摄可能未被记录。请在播放模式下查看图像。

使用电池

电池状态提示

下列图标或提示在液晶显示屏上表示所出现的电量状态。

	电池电量低。如果要长时间使用，请尽快为电池充电。
更换电池	电量不足以操作相机。请立即更换电池。



电池性能(第139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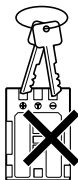
使用电池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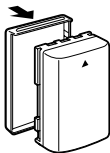
- ◆ 这是可充电的锂离子电池，因此在充电前无需用尽或放光电量。可以随时充电。
- ◆ 使用充电器为完全放电的电池完全充电约需90分钟（基于佳能的测试标准）。推荐在摄氏5到40度（华氏41到104度）的温度范围内充电。充电时间会因环境温度与电池的电量状态而有所不同。
- ◆ 长时间使用相机时，请使用另购的交流电源适配器ACK-DC20为相机供电（第128页）。

- 保持电池端子⊕ ⊙ ⊖总是清洁。
不洁的电池端子会造成电池和相机接触不良。在使用或充电之前，用柔软的棉布将端子擦拭干净。
- 当电池放置在充电器中时，请不要震动或倒置充电器，因为这样可能摔坏电池。
- 尽管电池工作的最大温度范围是摄氏0到40度（华氏32到104度），其最佳范围是摄氏10到30度（华氏50到86度）。在低温环境中，如滑雪时所经历的，电池性能会暂时下降，缩短使用时间。在这些条件下，使用前应将电池放入口袋中取暖，以恢复其性能。但是，请确保口袋里没有能造成短路的金属物品，如钥匙环等。
- 用充电器充电时，请不要将任何东西，如桌布、垫子和毯子等物盖在充电器上面。否则其内部热量增加可能会导致起火。
- 不要用附送的电池充电器为电池NB-2LH/NB-2L（选购件）外的电池充电。
- 电池放置在相机或电池充电器中时会持续释放少量电量（即使关闭相机电源）。这将缩短电池寿命。不用相机时请取出电池。
- 请避免金属物品（如钥匙环）接触到⊕和⊖端子（图A），因为这会损坏电池。携带电池或在不用时保存电池，请务必装回端子盖（图B）。当使用电池NB-2LH时，可以通过改变电池盖的方向来分辨放电的和完全充电的电池（图C和D）。再次使用电池前请将其完全充电。

图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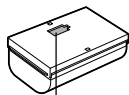


图B



图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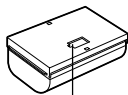
完全充电的电池



插入电池，使蓝色区域可见。

图D

使用的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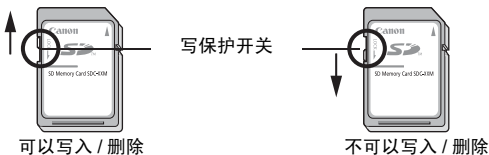


以图C的相反方式附上。

- 即使充好电的电池也会持续自然放电。建议您在使用的当天或前一天充电，以确保完全充电。
- 由于长时间（约1年）存放完全充电的电池会缩短其使用寿命或影响其性能，建议将电池存放在相对湿度低、并且温度在摄氏0到30度（华氏32到86度）的室内场所中。如果您长时间不使用电池，请在存放前，先把电池完全充电，然后完全放电（至少一年一次）。
- 相机在开启期间会消耗电量，即使没有使用其任何功能。特别注意关闭相机电源以节约电量。
- 如果电池可使用的时间持续缩减（即使完全充电），则应该更换电池。

写保护开关

SD 记忆卡配有一个写保护开关。向下滑动开关可以防止写入数据，从而保护现有数据（例如，图像）。要在记忆卡上写入或删除数据，或者格式化记忆卡，请向上滑动开关。



将记忆卡插入相机之前，请确保其方向正确。如果错误地按相反的方向插入，可能会损坏相机。



使用注意事项

- ◆ 记忆卡是一种高度精密的电子设备。请勿折曲、施压、震动或撞击记忆卡。
- ◆ 请勿试图拆解或改装记忆卡。
- ◆ 请避免记忆卡背面的端子接触污渍、水或异物。请勿用手或金属物体接触端子。
- ◆ 请勿撕掉记忆卡上的原始标签或用其他标签或不干胶贴纸覆盖。
- ◆ 在记忆卡表面上书写时，请使用笔头较软的笔（例如，毡尖笔）。使用笔头较尖的笔（例如，圆珠笔）或铅笔可能损坏记忆卡或破坏记录的数据。
- ◆ 由于电噪声、静电、相机或记忆卡故障可能会损坏或删除记忆卡上记录的部分或全部数据，因此建议对重要数据进行备份。
- ◆ 把记忆卡迅速地从高温带到低温处，或从低温带到高温处都将令记忆卡发生结露现象，并进而导致故障。要避免结露，请先把记忆卡放在密闭的塑胶袋里，再把它拿到温度不同的地方，并让它慢慢地适应新的温度。
- ◆ 如果记忆卡上形成结露，请将其存放在室温环境下，直到水滴自然蒸发完为止。
- ◆ 请勿在下列地方使用或存放记忆卡。
 - 有灰尘或沙尘的地方
 - 潮湿和高温的地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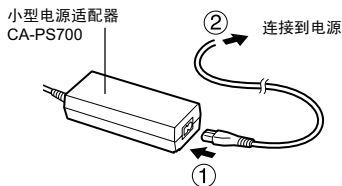
使用交流电转接器套件（选购件）

长时间使用相机或链接至计算机或打印机时，推荐使用交流电转接器套件ACK-DC20*（选购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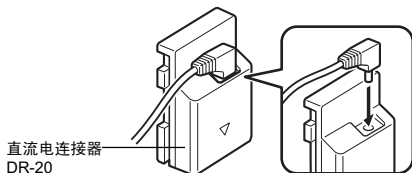
* 该套件包括小型电源适配器CA-PS700、直流电连接器DR-20和DR-700（PowerShot S80上不可用），以及电源线。

1 把电源线接上小型电源适配器（①），然后插入电源插座（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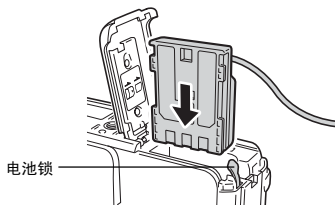
尽可能牢固地插入电源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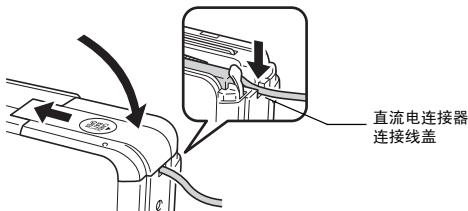
2 把小型电源适配器连接线的DC插头接上直流电连接器DR-20端子。



3 打开记忆卡插槽/电池仓盖，然后插入直流电连接器，直至到位锁定。



4 用连接线按住直流电连接器连接线盖，然后关闭记忆卡插槽/电池仓盖。



- 务必在使用后将小型电源适配器和电源断开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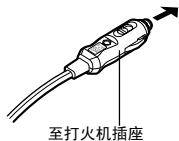
- 连接或拔出小型电源适配器之前，务必关闭相机电源。
- 使用交流电转接器套件ACK-DC20外的其它设备可能会损坏相机。
- 不要将交流电转接器套件ACK-DC20连接到其它设备上。否则可能导致失火或冒烟，或损坏适配器。

使用汽车电池充电器（选购件）

汽车电池充电器CBC-NB2（选购件）可以用来从汽车的打火机插座进行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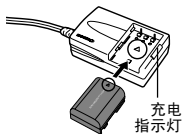
使用汽车电池充电器为电池充电时，务必确保汽车发动机正在运行。在某些汽车发动机熄火的时候使用，可能会摧毁电池。务必在关闭发动机之前拔出汽车电池充电器。

1 在发动机运行时将汽车电池充电器插入打火机插座。



2 按照所示把电池完全插入电池充电器。

- 对准电池和电池充电器上的箭头，把电池正确插入充电器。
- 当电池正在充电时，充电指示灯为红色。充电完成后，指示灯变为绿色。
- 充电后，请取出电池，并从打火机插座中拔出汽车电池连接线。



- 关闭发动机则电池停止充电，因此一定要从打火机插座拔出汽车电池连接线。
- 等到发动机再次运行时，把汽车电池连接线插入打火机插座。
- 汽车电池充电器仅用于负极搭铁的汽车。它不能用于正极搭铁的汽车。

使用转接镜头（选购件）

本相机可支持使用另购的广角附加镜WC-DC10和长焦附加镜TC-DC10。您还需要使用另购的镜头转接器LA-DC20安装这些镜头。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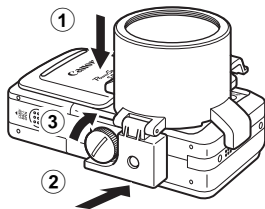
- 安装广角附加镜或长焦附加镜时，请确保转接镜已稳固旋入到位。转接镜的松脱可能导致其跌落，从而引发玻璃碎片所造成的损伤。
- 切勿通过广角附加镜或长焦附加镜观看太阳或强光，否则可能导致失明或视力受损。



- 内置闪光灯不能与转接镜一起使用。
- 使用长焦附加镜时，请将相机设置为接近最大长焦。在其它变焦设置下，图像会以四角被剪裁般显示。
- 不能在广角附加镜及长焦附加镜头上安装滤镜及遮光罩。
- 当您安装镜头转接器后，将无法使用取景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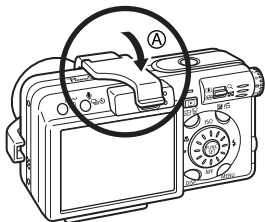
安装镜头

- 1** 打开镜头盖，开启相机电源。
- 2** 将镜头转接器对准相机前方，然后将其装入三角架旋入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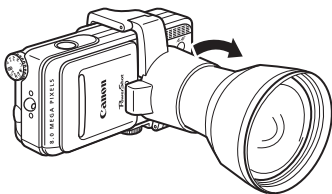



3 ① 顺着箭头方向移动并将它插入取景器，直到“咔嗒”一声安装到位。

- 要取出镜头转接器，按照以上步骤的相反次序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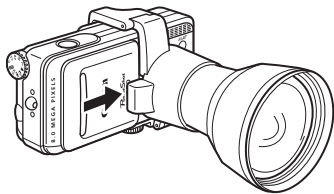
4 依照镜头上的箭头方向转动镜头。



- 当其接到相机上时，请不要通过镜头转接适配器、广角附加镜或长焦附加镜来携带相机。否则本相机会分离、跌落和摔碎。
- 为保护转接镜头，请使用一只手握持镜头转接器，然后使用另一只手把转接镜头安装在转接器上。
- 使用上述附件时，不应在 （辅助拼接）模式下拍摄。虽然您可以在相机上选择此模式，但不能在计算机上使用PhotoStitch软件拼接图像。
- 使用之前，请使用镜头吹气刷彻底把转接镜头上的灰尘和污物清除掉。相机可能会向留在镜头上的污垢对焦。
- 握持镜头时，请小心不要留下手指印。



要短时间关闭相机电源（如在拍摄间隔时），请将转接镜头仍旧安装在相机上，并轻轻的按下镜头盖。如果长时间不使用相机，请取下转接镜头，然后关闭镜头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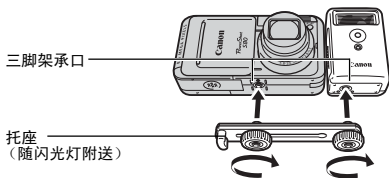


使用外置闪光灯（选购件）

高能量闪光灯 HF-DC1

当拍摄主体太远，相机的内置闪光灯不能提供充分照明时，可使用此闪光灯。请根据以下步骤将相机和高能闪光灯安装于支撑托座上。

请在阅读本文时一并阅读闪光灯附带的说明书。



- 在 **M** 拍摄模式下，不会使用高能闪光灯。
- 当电池的电量减弱时，闪光灯的充电时间会延长。当闪光灯使用完毕时，请将电源/模式开关设为[关]。
- 在使用闪光灯的过程中，切勿触摸闪光灯的窗口或传感器的窗口。
- 如果在日光环境下使用室外设置，则闪光灯可能因侦测不到相机内置闪光灯的闪光而不会发出闪光。
- 如果近距离有另一闪光灯闪光的话，可能会触发此闪光灯的闪光。
- 如果在测光范围内无反射物，此闪光灯可能不会闪光。
- 连拍的情况，闪光灯会在第一张拍摄时发出闪光，但不会在余下拍摄中发出闪光。
- 如果觉得电池使用时间显著减少，请用干布擦拭电池端子，因为其上可能沾染了人体的油污或其他污垢。
- 如果在寒冷环境（摄氏0度/华氏32度或以下）使用电池，请携带备用锂电池（CR123A或DL123）。在使用前，请先将后备电池放在口袋中保暖，然后经常性地与闪光灯内的电池调换使用。
- 让电池留在闪光灯内，可能会发生泄漏而损坏闪光灯。如果长期不使用闪光灯，请取出电池，并储存于干爽和阴凉的地方。
- 安装时，请锁紧螺丝，以防松脱。若未锁紧，相机和闪光灯可能会因坠落而损坏。

- ◆ 将闪光灯安装在托座前，请先检查是否已经装了锂电池（CR123A或DL123）。
- ◆ 为了给拍摄主体提供合适的照明，请将闪光灯直立紧贴相机并与相机前面板保持平行。
- ◆ 安装闪光灯后仍可使用三脚架。

相机护理和保养

如果相机、镜头、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器变脏，请使用以下清洁方法。



请勿使用溶剂、汽油、合成清洁剂或水来清洁相机。这些物质可能导致器材变形或受损。

相机机身 ：使用软布或眼镜布擦拭相机机身。

镜头 ：首先使用镜头吹气刷清除沙尘，然后使用软布轻轻擦拭，抹掉顽固的污渍。



请勿使用合成清洁剂清洁相机机身或镜头。如果无法清除污渍，请与另附的佳能客户支持单上所列出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取景器
液晶显示屏 ：使用镜头吹气刷清除灰尘。必要时，可用软布或眼镜布轻轻擦拭顽固的污渍。



请勿用力擦拭或按压液晶屏。否则可能会导致液晶屏的损坏或其它问题。

规格

所有数据都基于佳能公司的标准测试方法。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PowerShot S80

相机有效像素	: 约800万
图像传感器	: 1/1.8英寸CCD (像素总数: 约830万)
镜头	: 5.8 (W) -20.7 (T) 毫米 (相当于35毫米胶片: 28 - 100毫米) f/2.8 (W) - f/5.3 (T)
数码变焦	: 约4.0倍 (配合光学变焦时可达约14倍)
光学取景器	: 真实图像变焦取景器, 图像覆盖范围约80%
液晶显示屏	: 2.5英寸低温多晶硅 TFT 彩色液晶显示屏 (11.5万像素, 图像范围100%)
自动对焦系统	: TTL 自动对焦 具有对焦锁和手动对焦功能 9-点 (智能自动对焦) / 单点 (自动对焦) 单点自动对焦: 单点/框可手动移动
拍摄距离 (从镜头前方)	: 一般: 44厘米 (1.4英尺) - 无限远 (广角/长焦) 微距: 4厘米-44厘米 (1.6英寸-1.4英尺) (广角)/30厘米-44厘米 (1.0英尺-1.4英尺) (长焦) 手动对焦: 4厘米 (1.6英寸) - 无限远 (广角) / 30厘米 (11.8英寸) - 无限远 (长焦)
快门	: 机械快门+电子快门
快门速度	: 15 - 1/2000 秒 ● 依据不同的拍摄模式, 而有不同的快门速度范围。 ● 使用减低杂色功能, 快门速度减慢1.3秒或更慢。
测光系统	: 评价测光、中央重点平均测光或点测光 (中央*或自动对焦点)
曝光补偿	: 2级以1/3级幅度调校 可用自动包围曝光 (AEB) 和安全转换。
ISO感光度	: 相当于自动*, ISO 50/100/200/400 * 相机自动设置为最佳感光度。
白平衡	: 自动, 预设 (可用设置: 日光、阴天、白炽灯、荧光灯、荧光灯H、闪光灯或水下) 或自定义
内置闪光灯	: 可用自动*、开*、关、闪光曝光锁、慢速同步及前帘同步/后帘同步闪光。 * 具有防红眼功能。

(W): 最大广角 (T): 最大长焦

闪光范围 (内置)	: 55厘米到4.2米(1.8到13.8英尺)(W), 55厘米到2.0米(1.8到6.6英尺)(T)(感光度设置为ISO自动时。)
闪光曝光补偿	: 2级以1/3级幅度调校。
拍摄模式	: 自动 创意区域: 程序、快门速度优先、光圈优先、手动、自定义 图像区域: 特殊场景、*1我的颜色、辅助拼接、短片*2 *1人像、风景、夜景、夜间快照、儿童和宠物、室内、植物、雪景、海滩、烟火、水下、数码微距 *2标准、高分辨率、压缩、我的色彩
连拍方式	: 约每秒1.8张(当关闭液晶显示屏,分辨率设置为大、压缩率设置为精细)
间隔拍摄	: 拍摄间隔:约1-60分钟(以1分钟递增)拍摄张数:2-100张(最大拍摄张数因记忆卡容量而异。)
自拍机	: 延迟快门约10秒/约2秒后启动,自定义计时器
PC控制拍摄	: 可用(仅适用于USB连接。相机套件包括专用软件程序。)
记录媒体	: SD记忆卡、MultiMedia卡
文件格式	: 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兼容DPOF标准
数据类型	: 静止图像: Exif 2.2 (JPEG)*1 短片:AVI(图像数据:动作JPEG; 音频数据:WAVE(单声道))
压缩率	: 极精细、精细、一般
记录的像素数目 (静止图像)	: 大: 3264 x 2448像素 中1: 2592 x 1944像素 中2: 2048 x 1536像素 中3: 1600 x 1200像素 小: 640 x 480像素
记录的像素数目/帧频 (短片)	: 1024 x 768像素(15帧/秒) 640 x 480像素(30帧/秒) 640 x 480像素(15帧/秒) 320 x 240像素(30帧/秒) 320 x 240像素(15帧/秒) 160 x 120像素(15帧/秒) 继续直至记忆卡满(以160 x 120像素15帧/秒拍摄时间可达3分钟)(最大尺寸:1GB/短片)

(W): 最大广角(T): 最大长焦

播放模式	: 单张(可显示直方图,可能有效)、索引(9张缩略图)、滚动显示 三张图像滚动显示 放大(在液晶显示屏内约10倍(最大)、可由放大图像直接查看前后图像)、搜索图像(跳选10或100张图像,跳选短片文件夹或下一个拍摄日期或播放索引时的每次9张图像) 幻灯片播放(可能有效) 声音记录(记录/播放长达60秒) 短片(可播放慢动作)
直接打印	: 兼容 <i>PictBridge</i> 和兼容 <i>Canon Direct Print</i> 及 <i>Bubble Jet Direct</i>
显示语言	: 可为菜单及提示提供语言(英文,德文,法文,荷兰文,丹麦文,芬兰文,意大利文,挪威文,瑞典文,西班牙文,简体中文,俄文,葡萄牙文,希腊文,波兰文,捷克文,匈牙利文,土耳其文,繁体中文,朝鲜文,泰文及日文)
我的相机设置	: 起动图像、起动声音、操作声音、自拍机声音和快门声音等,可使用以下方式自行设置: 1.使用记录在相机的图像及声音。 2.使用附送的软件从计算机下载数据。
接口	: USB 2.0高速(mini-B接口),PTP(图像传输协议),音频/视频输出(可选择NTSC或PAL)
电源	: 1.可充电锂离子电池NB-2LH(随相机套件附送)/NB-2L(选购件) 2.交流电转换器套件ACK-DC20(选购件) 3.车载电池充电器套件CBC-NB2(选购件)
操作温度	: 摄氏0-40度(华氏32-104度)
操作湿度	: 10 - 90 %
尺寸	: 104.0 x 57.0 x 38.8毫米(4.1 x 2.2 x 1.5英寸)(不包括凸出部分)
重量	: 约225克(7.9盎司)(仅机身)

*1 本数码相机支持Exif 2.2(即“Exif Print”)。Exif Print是可增强数码相机与打印机之间数据传输的标准。连接兼容Exif Print的打印机时,拍摄时相机的图像数据会被设置为最佳化效果,并以最高画质来进行打印。

电池性能

	图像拍摄张数		播放时间
	液晶显示屏开 (基于 CIPA 标准)	液晶显示屏关	
电池 NB-2LH (完全充电)	约 200 张图像	约 700 张图像	约 5 小时

- 实际数字将由拍摄的状况和设置而定。
- 不包括短片数据。
- 低温下，电池性能会降低，而且会很快显示低电量图标。在此情况下，使用前先将电池放入口袋中保温，可改善其性能。

<测试条件>

拍摄：正常温度（摄氏 23 度 \pm 2 度 / 华氏 73 度 \pm 3.6 度），正常相对湿度（50% \pm 20%），以 30 秒间隔切换最大广角镜头和最远长焦镜头拍摄，且每拍两张闪光灯会闪光一次，每拍十张之后关闭相机电源。电源关闭足够时间后*，再开启电源重复测试步骤。

- 使用佳能记忆卡。
- * 直到电池回复正常温度。


播放：正常温度（摄氏 23 度 \pm 2 度 / 华氏 73 度 \pm 3.6 度），正常相对湿度（50% \pm 20%），每三秒一张图像连续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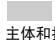
使用电池（第 125 页）

记忆卡与估计容量（可记录的图像数目）

■ 静止图像


: 随相机附送的记忆卡







		SDC-32M	SDC-128M	SDC-512MSH
L 3264 x 2448 像素		8	35	139*
		13	59	231
		29	123	479
M1 2592 x 1944 像素		11	49	190
		20	87	339
		40	173	671
M2 2048 x 1536 像素		17*	76	295
		32	136	529
		63	269	1041
M3 1600 x 1200 像素		28	121	471
		51	217	839
		97	411	1590
S 640 x 480 像素		109	460	1777
		168	711	2747
		265	1118	4317




 流畅连拍功能（第40页）。这反映了佳能公司制订的标准拍摄标准。实际结果可能会随主体和拍摄条件的不同而变化。

* 只有对记忆卡进行低级格式化后，才能使用流畅连拍功能。

■ 短片




: 随相机附送的记忆卡

			SDC-32M	SDC-128M	SDC-512MSH
1024 x 768 像素	15 帧 / 秒		14 秒	1 分 4 秒	4 分 9 秒
640 x 480 像素	30 帧 / 秒		14 秒	1 分 4 秒	4 分 9 秒
640 x 480 像素	15 帧 / 秒		30 秒	2 分 7 秒	8 分 14 秒
320 x 240 像素	30 帧 / 秒		42 秒	3 分 1 秒	11 分 42 秒
320 x 240 像素	15 帧 / 秒		1 分 24 秒	5 分 55 秒	22 分 53 秒
160 x 120 像素	15 帧 / 秒		3 分 26 秒	14 分 29 秒	55 分 57 秒

- 这些数据反映佳能公司制订的标准拍摄条件。实际数字可能因拍摄主体、拍摄条件及拍摄模式而有所不同。
- L、M1、M2、M3和S表示记录的像素。
-  (极精细)、 (精细) 及  (一般) 代表压缩率设置。

图像文件大小 (近似值)

■ 静止图像

分辨率		压缩率		
				
L	3264 x 2448 像素	3436 KB	2060 KB	980 KB
M1	2592 x 1944 像素	2503 KB	1395 KB	695 KB
M2	2048 x 1536 像素	1602 KB	893 KB	445 KB
M3	1600 x 1200 像素	1002 KB	558 KB	278 KB
S	640 x 480 像素	249 KB	150 KB	84 KB

■ 短片

分辨率	帧率	
	30 帧 / 秒	15 帧 / 秒
1024 x 768 像素	-	1980 KB / 秒
640 x 480 像素	1980 KB / 秒	990 KB / 秒
320 x 240 像素	660 KB / 秒	330 KB / 秒
160 x 120 像素	-	120 KB / 秒

SD 记忆卡

接口	: 兼容 SD 记忆卡标准
尺寸	: 32.0 x 24.0 x 2.1 毫米 (1.3 x 0.9 x 0.1 英寸)
重量	: 约 2 克 (0.1 盎司)

电池 NB-2LH

类型	: 可充电锂离子电池
额定电压	: 7.4 V 直流电

额定安培	: 720 mAh
充电周期	: 约 300
操作温度	: 摄氏 0-40 度 (华氏 32-104 度)
尺寸	: 33.3 x 45.2 x 16.2 毫米 (1.3 x 1.8 x 0.6 英寸)
重量	: 约 43 克 (1.5 盎司)

电池充电器 CB-2LW/CB-2LWE

输入电压	: 交流电 100-240 V (50/60 Hz) 0.12 A (100 V) - 0.065 A (240 V)
额定输出	: 8.4 V 直流电, 0.55 A
充电时间	: 约 90 分钟
操作温度	: 摄氏 0-40 度 (华氏 32-104 度)
尺寸	: 91.0 x 22.5 x 56.0 毫米 (3.6 x 0.9 x 2.2 英寸)
重量	: CB-2LW: 约 68 克 (2.4 盎司) CB-2LWE: 约 61 克 (2.2 盎司)

小型电源适配器 CA-PS700

(随另购的交流电转接器套件 ACK-DC20 附送)

输入电压	: 100 - 240 V 交流电 (50/ 60 Hz) 30 VA (100 V) - 40 VA (240 V)
额定输出	: 直流电 7.4 V/2.0 A
操作温度	: 摄氏 0-40 度 (华氏 32-104 度)
尺寸	: 112 x 29 x 45 毫米 (4.4 x 1.1 x 1.8 英寸) (仅机身)
重量	: 约 186 克 (6.6 盎司) (电源线除外)

车载电池充电器 CBC-NB2 (选购件)

额定输入	: 直流电 12 V/24 V
额定输出	: 直流电 8.4 V/0.55 A
操作温度	: 摄氏 0-40 度 (华氏 32-104 度)
尺寸	: 91.0 x 56.0 x 29.5 毫米 (3.6 x 2.2 x 1.2 英寸)
重量	: 约 145 克 (5.1 盎司)

广角镜WC-DC10（选购件）

放大率	: 约 0.8
焦距	: 22.4 毫米 (相当于 35 毫米胶片)
镜头结构	: 两组两片
拍摄距离 (从镜头前方)	: 27 厘米 - 无限远 (10.6 英尺 - 无限远)
螺纹直径	: 37 毫米标准滤镜螺纹 (安装在 PowerShot S80 上需要镜头转接适配器 LA-DC20)
尺寸	: 直径: 63.5 毫米 (2.5 英寸) 长度: 24.5 毫米 (1.0 英寸)
重量	: 约 95 克 (3.4 盎司)

长焦镜TC-DC10（选购件）

放大率	: 约 2.0
焦距 (最大长焦)	: 200 毫米 (相当于 35 毫米胶片)
镜头结构	: 三组四片
拍摄距离 (从镜头前方)	: 1.2 米 - 无限远 (3.9 英尺 - 无限远)
螺纹直径	: 37 毫米标准滤镜螺纹 (安装在 PowerShot S80 上需要镜头转接适配器 LA-DC20)
尺寸	: 直径: 63.5 毫米 (2.5 英寸) : 长度: 54.5 毫米 (2.1 英寸)
重量	: 约 145 克 (5.1 盎司)

镜头转接适配器 LA-DC20（选购件）

螺纹直径	: 37 毫米标准滤镜螺纹
尺寸	: 附件: 62.2 x 70.6 x 73.9 毫米 (2.4 x 2.8 x 2.9 英寸) 保存: 62.2 x 76.4 x 44.6 毫米 (2.4 x 3.0 x 1.8 英寸)
重量	: 约 28 克 (1.0 盎司)

关于拍摄的提示及信息

关于自动对焦框（第60页）

智能自动对焦* 拥有用于精确对焦的较广的测量范围。即使物体不是准确的位于框的中心，智能自动对焦也会对其对焦。

* "AI"代表“人工智能”，而"AF"代表“自动对焦”。

微距模式的高级技巧（基本指南: 第12页）

在微距模式下使用变焦功能时，可为图像制造特殊效果。例如，在微距模式下以最大广角拍摄花朵时，相机可同时为花朵及背景进行对焦。但在最大长焦拍摄时，背景会在对焦范围外，从而突出花朵。




在微距模式下使用广角变焦



在微距模式下使用长焦变焦

使用自拍的提示（第36页）

一般情况下，当您按下快门按钮时，相机会略有震动。把自拍设置为  来延迟2秒快门释放，可让相机停止震动，从而避免图像模糊。

把相机放在平稳的表面或使用三脚架拍摄可取得更佳的效果。

曝光补偿（第69页）

本相机会自动调整曝光来拍摄图像，以取得最佳亮度。但视拍摄环境而定，某些时候拍摄的图像可能会比实际的图像光亮或黑暗。在这种情况下，请手动调整曝光补偿。

● 曝光不足

整个拍摄的图像黑暗，令图像的白色部分呈灰色。拍摄光亮的主体或在逆光环境下拍摄可能会使图像曝光不足。把曝光补偿调整至（+）端。



● 最佳曝光



● 过度曝光

整个拍摄的图像光亮，令图像的黑色部分呈灰色。拍摄黑暗的主体或在昏暗环境下拍摄可能会使图像过度曝光。把曝光补偿调整至（-）端。



11

附录

ISO 感光度（第74页）

ISO 感光度是相机对光线敏感度的数值表示。ISO 感光度愈高，敏感度则愈高。较高的ISO 感光度可让您不使用闪光灯而在昏暗的室内或室外环境下拍摄，也可避免因相机震动而造成的图像模糊。此模式十分方便您在禁止使用闪光灯的地方进行拍摄。ISO 感光度设置充分利用可用的光线，令图像完全反映拍摄时的环境状态。



相当于 ISO 50



相当于 ISO 400

索引

B

- 白平衡 70
- 保存自定义设置 82
- 保护 28, 104
- 曝光 (☑) 69, 145
- 变焦 39
- 标准显示 15
- 播放菜单 28
- 播放模式 (▶) 基本指南: 第 15 页

播放图像确认

- 在电视上查看图像 112

- 播放音量 29

C

菜单

- FUNC. (功能) 菜单 26
- 播放菜单 28
- 拍摄菜单 27
- 设置菜单 29

- 操作声音 29, 31, 114, 115

- 测光方式 68

- 长焦 (⏏) 12

- 长焦附加镜 131

- 程序自动曝光 50

- 初始化 30

- 传输命令 110

- 选择图像 110

- 创意区域 48

D

- DCF 19, 137

- DISP. (显示) 12, 15

- DPOF

- 传输命令 28, 110

- 打印命令 28, 107

- 打印 106

- 打印命令 107

- 打印 / 共享 (🖨️) 12

- 点测光 AE 区 27, 68

- 电池

- 性能 139

- 状态 125

- 电源 / 模式指示灯 13

短片

- 编辑 94

- 查看 94

- 拍摄 41

- 短片模式 41

- 端子盖 12

- 对焦 62

- 对焦点包围曝光模式 76

- 对焦锁 62

- 多重控制转盘 14

F

- FUNC. (功能) 菜单 26

- 反差 73

- 放大图像 (Q) 88

- 防红眼功能 35

- 分辨率 33

- 蜂鸣器 12

- 辅助拼接 45

G

- 高能量闪光灯 134

- 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 160

- 格式 30

- 格式化 23

- 功能 / 设置 12

- 广角 (⏏) 12

- 广角附加镜 131

- 光圈优先自动曝光模式 (Av) 51

- 光圈值 51

- 过度曝光警告 19

H

- 黑白模式 72

- 横竖画面转换 30, 83

- 后帘同步 79

- 幻灯片播放 28, 99

- 播放时间 102

- 重复播放 102

- 启动 100


- 效果 103


- 选择图像 100

I

- ISO 感光度 74

J	
记忆卡	
格式	23
可记录的图像数目	140
间隔拍摄	28, 80
交流电转接器套件	128
节电	21, 29

K	
快捷	28, 59
快捷按钮 ()	59
快门按钮	12
快门声音	29, 31, 114, 115
快门速度	50
快门速度优先	
自动曝光模式 (Tv)	50
快速调亮液晶显示屏功能	16


L	
连拍方式 ()	40
流畅连拍方式	40

M	
MENU (菜单)	12
慢速同步	27, 35
模式转盘	13

P	
拍摄菜单	27
拍摄近距离图像	
<i>基本指南: 第 13 页</i>	
拍摄模式	<i>基本指南: 第 8 页</i>

Q	
汽车电池充电器	129
起动声音	29, 31, 114, 115
起动图像	31, 114, 115
前帘同步	79
取景器	12, 14
全部删除	28
全景图像	45


R	
日期 / 时间	30
锐度	73

S	
SD 卡	127
色彩交换模式	56
色彩强调模式	55
色彩效果	72
删除 ()	
全部删除	28
删除所有图像	105
删除单张图像	

基本指南: 第 14 页

闪光灯 ()	10
闪光灯控制	77
闪光曝光锁	67
闪光同步方式	27, 79
设置菜单	29
声音记录 ()	97
世界时钟	24
视频输出制式	31
时区设置	24, 30
手动对焦	64
手动对焦点放大	27, 64
手动对焦模式 ()	64
手动光圈	52
数码变焦	27, 39
缩放	12, 88
索引播放 ()	88

T	
提示列表	122
跳转 ()	90
图像确认	27

W	
网格线	17, 28
微距 ()	<i>基本指南: 第 13 页</i>
文件编号	30, 84
文件夹	86
我的色彩模式	53
我的相机菜单	31
我的相机内容	113, 114
我的相机设置	113

X	
显示关闭	21, 29
相机护理和保养	135

项目	27
详细显示	15
效果	93
小型电源适配器	128
信息查看	15
旋转	28, 92

Y

压缩率	33
颜色饱和度	73
夜间显示	16
液晶显示屏	12
液晶屏的亮度	29
音量	29
语言	30

Z

直方图	17, 19, 20
智能自动对焦	60
指示灯	13
转接镜头	131
自定义 (C)	82
自定义色彩模式	58
自动包围曝光模式	75
自动播放	99
自动对焦辅助光	10, 11, 27
自动对焦框 (AF)	66
自动对焦锁	63
自动关机	21, 29
自动曝光锁	65
自拍 (S)	27, 36
自拍机声音	29, 31, 114, 115

备忘

备忘

备忘

备忘

备忘

备忘

备忘

备忘

备忘

备忘

免责声明

- 在本书编制过程中已力求内容的正确与完整，但并不保证本说明书没有任何错误或漏失。
- 佳能公司拥有不需预先声明即可对本产品之软件及硬件规格任意修改的权利。
- 未经佳能公司事先书面授权下，不得以任何形式对本手册的任何部分进行复制、传输、转录或保存于可检索的系统中，或翻译成任何语言文字。
- 佳能公司对于因相机、软件、记忆卡、个人计算机及外围设备的错误操作或故障，或使用非佳能公司的记忆卡造成的数据损坏或遗失所导致之损失概不负责。

商标声明

- Canon、PowerShot、PIXMA及SELPHY是佳能公司的商标。
- Macintosh、Mac OS及QuickTime是苹果计算机公司在美国和/或其它国家注册的商标。
- Microsoft[®]及Windows[®]是微软公司在美国和/或其它国家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 SD是商标。
- 上面未提及的其它名称及产品，也可能是其各自公司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

本表显示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

您可以使用保存在模式 **C** 下的设置进行拍摄。(第 82 页)

		AUTO	SCN				P	Tv	Av	M
分辨率 (静止图像) 第 33 页	大	L	○*	○*	○*	△*	-	○*	○*	○*
	中 1	M1	○	○	○	△	-	○	○	○
	中 2	M2	○	○	○	△	-	○	○	○
	中 3	M3	○	○	○	△	-	○	○	○
	小	S	○	○	○	△	-	○	○	○
压缩率 第 33 页	极精细		○	○	○	△	-	○	○	○
	精细		○*	○*	○*	△*	-	○*	○*	○*
	一般		○	○	○	△	-	○	○	○
分辨率 / 帧频 (短片) 第 33 页	1024 x 768 像素 15 帧 / 秒		-	-	-	-	○	-	-	-
	640 x 480 像素 30 帧 / 秒		-	-	-	-	○*	-	-	-
	640 x 480 像素 15 帧 / 秒		-	-	-	-	○	-	-	-
	320 x 240 像素 30 帧 / 秒		-	-	-	-	○	-	-	-
	320 x 240 像素 15 帧 / 秒		-	-	-	-	○	-	-	-
	160 x 120 像素 15 帧 / 秒		-	-	-	-	○	-	-	-
闪光灯 基本指南: 第 13 页	自动		○*	○ ⁽¹⁾⁽²⁾	○*(3)	-	-	○	-	-
	开		-	○ ⁽¹⁾⁽²⁾	○	△	-	○	○	○
	关		○	○ ⁽⁴⁾	○	△*	-	○*	○*	○*
防红眼功能 第 34 页		○	○ ⁽¹⁾⁽²⁾	○	△	-	○	○	○	
慢速同步 第 35 页	开	-	○ ⁽⁵⁾	○	△	-	○	-	○	-
	关	○	○	○*	△*	-	○*	○	○*	○
闪光灯控制 第 77 页	开	○	○ ⁽²⁾	○	△	-	○	○*	○*	-
	关	-	-	-	-	-	-	○	○	○
闪光灯亮起 第 79 页	前帘同步	○	○ ⁽²⁾	○*	○	-	○*	○*	○*	○*
	后帘同步	-	-	○	-	-	○	○	○	○
驱动模式 第 40, 36 页	单次自动对焦		○*	○*	○*	○*	○*	○*	○*	○*
	标准连拍模式 第 40 页		-	○	-	-	-	○	○	○
	10 秒自拍 第 36 页		○*	○*	○*	△*	○*	○*	○*	○*
	2 秒自拍		○	○	○	△	○	○	○	○
	自定义定时器		○	○	-	-	-	○	○	○
间隔拍摄 第 80 页		-	-	-	-	-	○	○	○	○
自动对焦框 第 60 页	智能自动对焦	○*	○*(6)	○*	○	○	○	○	○	○
	单点	○	○	○	-	-	○*	○*	○*	○*
	手动	-	-	-	-	-	○	○	○	○
手动对焦 第 64 页		-	○ ⁽¹⁾	○	○	○	○	○	○	○
手动对焦放大 第 64 页		-	○ ⁽¹⁾	○	-	-	○	○	○	○
自动对焦辅助光 第 27 页		○	○ ⁽¹⁾	○	△	○	○	○	○	○

		AUTO	SCN				P	Tv	Av	M
微距		○	○ ⁽⁷⁾	○	△	○	○	○	○	○
数码变焦 第 39 页	开	○	○	-	-	○ ⁽⁸⁾	○	○	○	○
	关	○*	○ ⁽²⁾	○	△	○	○*	○*	○*	○*
安全转换 第 52 页		-	-	-	-	-	-	○	○	-
曝光补偿 第 69 页		-	○	○	△	-	○	○	○	-
曝光转换 第 43 页		-	-	-	-	○ ⁽⁹⁾	-	-	-	-
测光方式 第 68 页	评价测光		○	○	○*	○	○	○*	○*	○*
	中央重点平均测光		-	-	○	-	-	○	○	○
	点测光		-	-	○	-	-	○	○	○
	中央点测光 自动对焦点		-	-	○	-	-	○*	○*	○*
自动曝光锁 / 闪光曝光锁 第 65, 67 页			-	-	○	-	○ ⁽¹⁰⁾	○	○	-
托座	自动包围曝光 第 75 页		-	-	-	-	-	○	○	-
	对焦点包围曝光 第 76 页		-	-	-	-	-	○ ⁽¹¹⁾	○ ⁽¹¹⁾	○ ⁽¹¹⁾
白平衡 ⁽¹²⁾ 第 70 页	WB			○	△	○ ⁽¹⁴⁾	○	○	○	○
色彩效果 第 72 页		-	-	-	△	○ ⁽¹⁵⁾	○	○	○	○
	反差 / 锐度 / 饱和度	-	-	-	-	-	○	○	○	○
ISO 感光度 第 74 页	ISO						○	○	○	○ ⁽¹⁷⁾
保存原始图像 第 54 页		-	-	○	-	-	-	-	-	-
网格线 第 28 页		○	○	○	-	○	○	○	○	○
直方图 第 20 页		-	-	-	-	-	○	○	○	○
横竖画面转换 第 83 页	开	○*	○*	○*	△*	-	○*	○*	○*	○*
	关	○	○	○	△	○	○	○	○	○

*: 默认设置 ○: 可用设置 △: 仅第一张图像可选择设置。

-: 不能选择设置。

● : 即使关闭相机电源, 设置也会保持生效。

● 您可以一次性地把菜单及按键操作所更改的设置重置为默认值(除[日期/时间]、[语言]、[视频输出制式]及[时区设置]设置外)(第30页)。

- (1) 不能设置烟花模式。
- (2) 不能设置数码微距。
- (3) 在色彩强调和色彩交换模式下, 默认停用闪光灯。
- (4) 风景、植物、烟花和数码微距都是默认设置。
- (5) 仅在风景、夜景和夜间快照模式下[打开](不能设置[关闭])。
- (6) 不能设置烟花、儿童和宠物模式。
- (7) 不能设置风景、烟花、儿童和宠物和数码微距模式。
- (8) 只能使用标准模式。
- (9) 可以在设置自动曝光锁之后设置。
- (10) 只能使用自动曝光锁。
- (11) 仅在手动对焦模式下可选。
- (12) 当色彩效果设置为[旧照片模式]或[黑白模式]时, 则不能调整此设置。
- (13) 白平衡设置为[自动]。
- (14) 不能设置白平衡[闪光灯模式]。
- (15) 不能设置我的色彩模式。
- (16) 相机自动设置。
- (17) 不能设置ISO[自动]。